

向日葵

人文花園里的

雙月刊



第18期

15.5.2000

爱诗爱生活的陈采灵暗恋是一种感觉
张玮栩专访曾淑美麦家碧培育小猪嘜

新或旧，都是一样的

★ 海豚

新的或旧的经历或记忆，其实都是一样的。不一样的只是我们的心已经成长。

上期的《向日葵》送厂印刷的时候，其内容仍间断性地在我的脑袋中盘旋。

陈颖琪笔下的鸵鸟，依然是鸵鸟，保存希望和平、公正的心愿，和「鸵鸟」的性格（我很喜欢鸵鸟，因为他保留我高三的记忆），舒尔茨笔下的《花生漫画》逐渐在我的心中慢慢发芽，黄威融的著作《旅行就是一种SHOPPING》、《SHOPPING YOUNG》及最新著作《旅行是一种生理需求》（这是我最想向所有热爱旅行的朋友们推荐的好书。），还有很多很多精采的...（想知道更多的，请购买第十七期《向日葵》吧！）

弯飞走了，到另一个地方寻找属于自己的空间。因此，我痛失了一个得力助手。后来，三位可爱美丽活泼的大女生溜来编辑室当义工。哈！编辑室又热闹起来了。与ah-min、茹莹、语相处犹如沐浴春风，感觉自在得很。她们的热诚与坦率确令我感动不已。每一次，我需要她们的帮忙，譬如：写稿、稿件登记、邮寄包裹等，她们都不假思索地回我一个OK，没有半点怨言。有时，我会想，一个人，如果不抱着任何的怨言，认真去做一件事，是不是会过得快乐一些？是的，有她们在的日子，我竟然不知不觉地过了两个月。而这期的《向日葵》也不知不觉地有了一个清晰的轮廓。当然，如果要把《向日葵》编得更精采更深入人心，我们是不可能少了有写作写诗潜能的人的稿件的。所以，朋友们，别吝啬你们的文采，写稿来吧！



我们的编辑阵容

顾问：罗绍英校长、庄琇凤副校长

总编辑：陈强华

执行编辑：海豚

助理编辑：林茹莹、ah-min、语

电脑打字、校对：林茹莹、ah-min、稻米

资管总监：许志明

内页插图：ah-min、阿鲸

封面、封底设计：赵少杰

电话：604-5305063

电传：604-5383173

电邮：s_f@mailcity.com、

sun.flower@gardener.com

出版：大山脚日新独立中学

Jit Sin(Ind)High School

Jalan Aston, 14000 Bukit Mertajam,

Penang, Malaysi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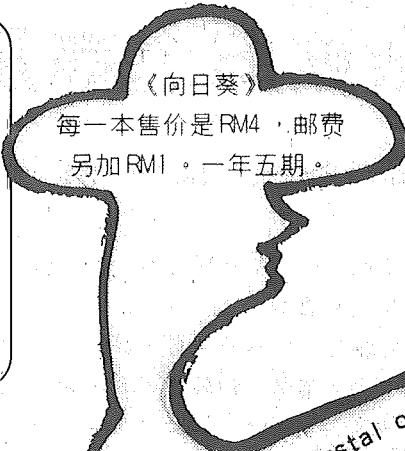
15.5.2000 出版

这一期的《向日葵》，因为《暗恋专辑》而变得有点不一样。在筹备整个专辑的过程中，我们努力地策划、邀稿、商量。每一个过程，我们都得到不同的体验。对于暗恋，我们实在找不到一个定义。不过，唯一清楚的是，在暗恋一个人的过程中，我们享受的是一种如梦似幻却又实在的感觉。整个专辑内，我很喜欢杜芷莹写的一句：「暗恋其实可以是一杯咖啡，苦中带涩，但它的芳香却会令你不由自主的向往。」

新的或旧的经历或记忆，其实都是一样的。不一样的只是我们的心已经成长。

订阅表格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地址：
 电话：
 期数：
 书款：Postal Order / Money Order /
 支票 RM ，请查收並寄上收据。



很爱向日葵的地球人



所有的订戶或代理，
 请勿用现金付款。可以用Postal order /
 Money Order / Money order / 支票付款。

表格
 复印
 皆可



代理10本
 或以上者可
 获得10%
 折扣，付
 款时请自
 行扣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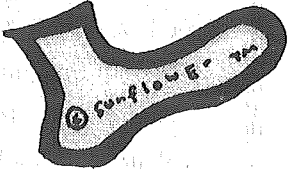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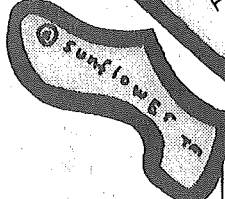
代理者将
 在收到书
 45天内付
 清书款。

卖不完可
 退回，唯
 希望退书
 维持在20
 %以内。

抬头 (bayar kepada) 请写：Jit Sin (Ind)
 High School, Penerima /
 名或写上任
 何字。
 请勿在汇票额款人 (Tandatangan
 Payee Signature) 空格上盖

代理表格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地址：
 电话：
 学校 (若有)：
 代理《向日葵》双月刊，从第 期开始。
 每期《向日葵》出版后，将 本寄予以上地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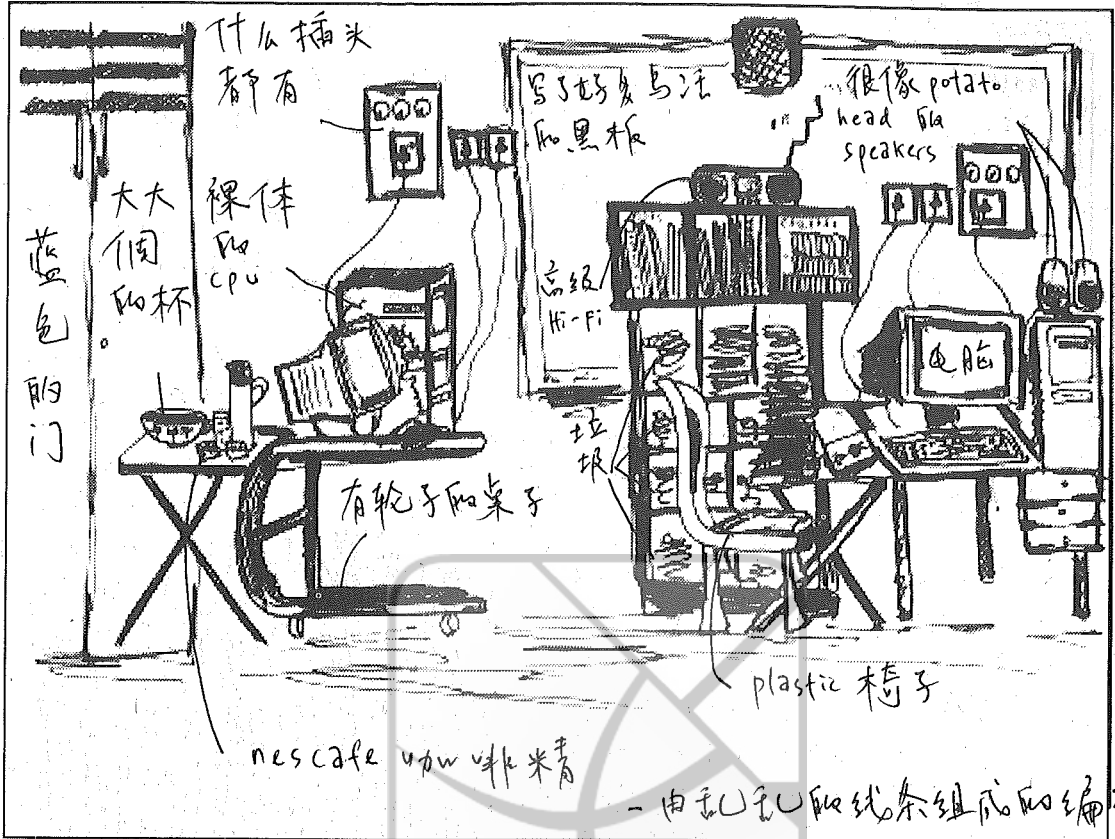


扁扁沙丁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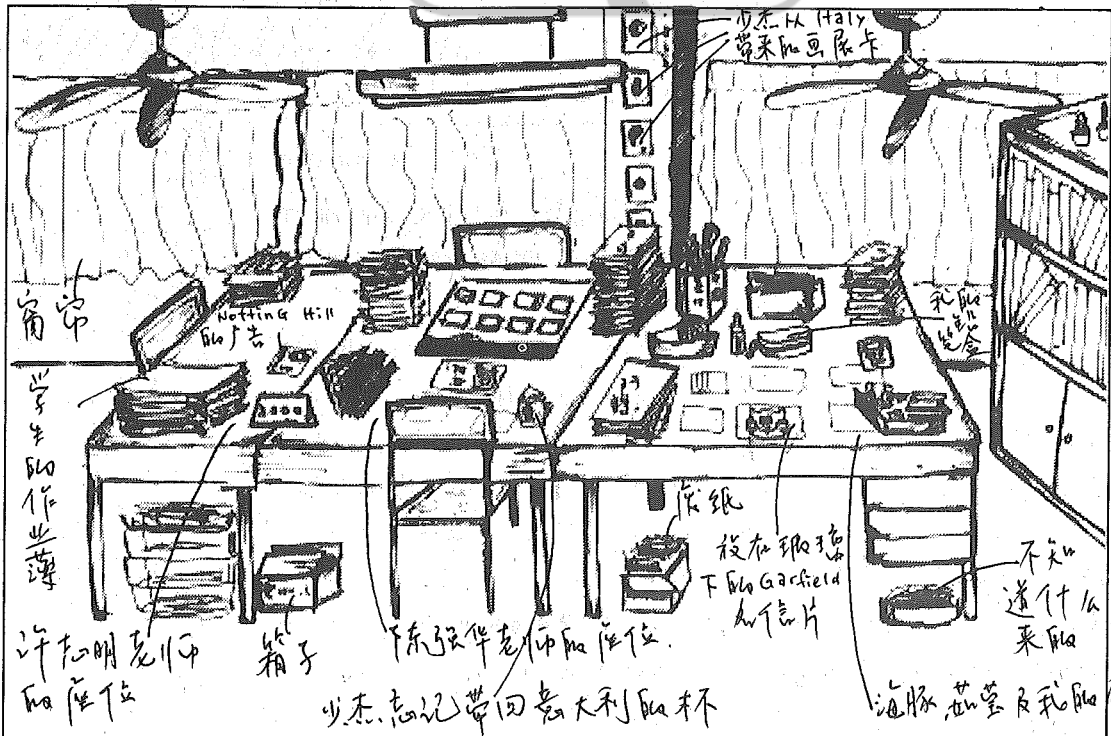


编辑室

编辑室就像一罐扁扁的沙丁鱼，拥挤却洋溢着快乐。



ah-min很用心地将编辑室的轮廓画出来。为了感谢她，请善用你们的想像力为上下两图或任一图编写一个美丽的故事。文长250字左右。写得精采可爱有趣新鲜者可得神秘礼物一份。





有时候

我们是无法知晓自己到底有没有进步，唯有努力之后才看得见自己的成就。

★ 海豚

阿紫：许久没有你的来信，你的来稿。很是想念你那淡淡的文笔。虽然《向日葵》一直增加新的读者，新的作者，可是它从来没有忘记昔日的你。如果你还爱《向日葵》的话，请连络我们，好吗？因为我们实在不忍心看见你错过了台湾文学新品牌的文学专辑，花生纪念专辑等精采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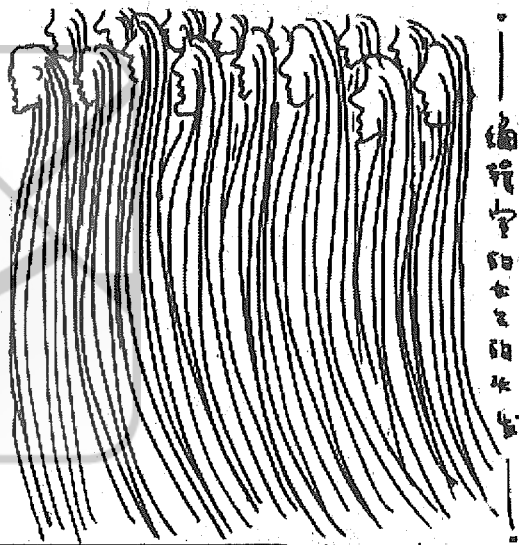
富平：这期的「个人秀场」是一个写诗写得很勤劳的女孩。每一次收到她寄来一叠又一叠的诗，就很自然而然地想起你的诗。其实，你也是一个写诗写得不错的男孩，怎么在这一年里却收不到你的诗，你的文章呢。

圆圆：从你的文章可以知晓你有写作的潜能，只要你努力地磨练自己，我相信，有朝一日，铁棒是能够磨成针的。别忘了多写文章来《向日葵》。加油！我对你有信心。

老柔：编辑室添了窗帘，阳光无法侵袭我们了。哈！我们是受保护的动物。而你则是受《向日葵》保护的小草。可是，这棵小草怎么一直都没有写文章来呢？

协力：许久没有你的消息，你还好吗？还有继续写诗，继续画插画吗？有时候，我们是无法知晓自己到底有没有进步，唯有努力之后才看得见自己的成就。

插画 / ah-min



编辑室的生活

★ ah-min

咖啡籽：在编辑室的生活很充实。我学习用仓颉法打字很久，却只能打上几段文字而已。呵呵。偶尔，校对稿件，扫描图片，撰画稿件的排版草图等，生活很写意的。有空多上来坐坐吧！

清子鱼：很喜欢坐在风扇底下画《向日葵》的内页插图，听98.8播放谢霆锋的「爱后余生」，很兴奋的。海豚说你的文章写得很自然，很可爱。所以，嘻，多多来稿吧。

阿鲸：很久没有收到你的稿和美丽的图画了。那天海豚在编辑室大喊：「阿鲸去了芬兰！」之后，我们便在整个早上谈旅行。你在那儿生活愉快吗？我们等着你最新的消息。祝生活精彩。

赵少杰：有位朋友常常以为罗马是在法国，巴黎是在意大利。因此，每次都要提醒他说，「Rome is in Italy, Paris is in France!」

写意的生活

不停地问候

这次我再来到编辑室已遇不到你了。

★ 林茹莹

采灵：看到完完全全属于你自己的「个人秀场」了吗？继续写稿来（虽然我们还有你不少的稿哦）。对了，下次写稿来时请打横写，方便我们大家嘛。之前的稿让我们打字校对得好辛苦。

艾莉：这次我再来到编辑室已遇不到你了。念书的日子总是快乐的。想念你，真的。

丽诗：我一直欠着你的信。我已搬离宿舍了，下次写信给你时才告诉你我的新地址。知道妳在为《向日葵》找了不少订户，但别累坏自己。

瑞贞：嗨，你的生活真的过得很不错。强华现在倒不再三、四天一次蛋挞，反而是每天在嚼口香糖。为了证明他嚼口香糖有理，他收集了嚼口香糖的好处，说什么可以运动脸部、松弛精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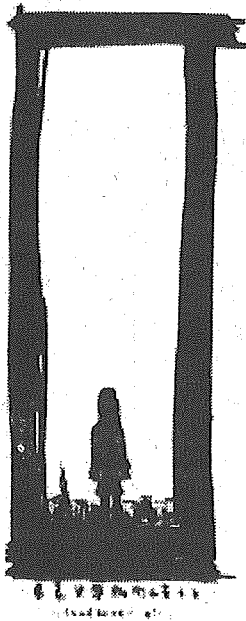
日子很忙，但很好玩

1. 早晨临出门前，发现屋檐下有着数只麻雀在吱吱喳喳。现在的编辑室是比较热闹。
2. 四个小女子在编辑室里也可以吵得很，像一群小麻雀；有时却也安静得很。其实原因是很简单的，没有力气时就得静静的坐着啊，然后储存力气。
3. 海豚的桌子很多时候是凌乱的，4人份的东西（4人共用同一张桌子啊）。那张桌子是閒不下来。
4. 时间总是不够用的，要忙着读书、看VCD、看漫画、翻阅杂志…

热闹的编辑室

★ 陈强华

编辑室一下子变得好热闹起来。自从艾莉赴台念书后，空荡荡的编辑室只剩下我、思廷和志明。如果我和志明都去上课，就剩下思廷「独守空闺」。ah-min是在三月中旬来的。她是想趁着等升大学的放榜消息前来当义工。我们无任欢迎。后来茹莹，也从马大放假回来，她又答应来编辑室帮忙。我们感激不尽。再后来无意间碰到语，她也说想到编辑室来学习，我说好啊，好啊。结果这三个女人，加上思廷，就成为「四美图」了。大家相处得很愉快，很快就将第18期《向日葵》编好。明天我们还计划去吃比萨庆功、饯别（唉，他们三人又要回到大学上课了，最后又剩下我们三人。）工作照做，《向日葵》照出。编辑室永远都那么热闹。





别来无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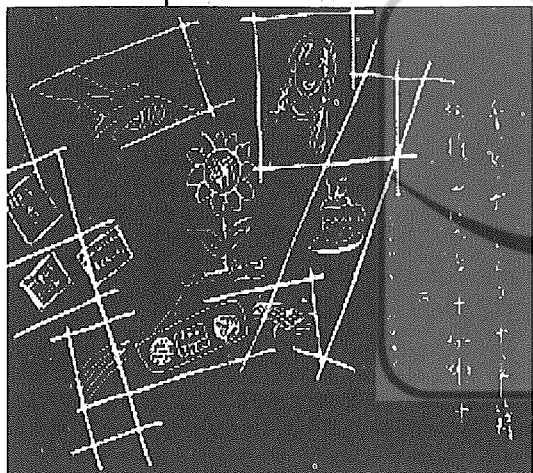
☆ 乌鸦

- 嘿嘿！最近好吗？别来无恙吧
- [海豚：谢谢你的关心，我们都很好。你不是说过要写多多的稿来的吗？怎么只闻楼梯响，不见人下来的呢？]
- DOLPHIN 近来还有在出版处游荡吗？[海豚：没呀！我都很勤劳地为大家编辑《向日葵》双月刊，哪来的空闲游荡呢！]听……掌声！奖励一下你啦！DOLPHIN 近期的向日葵都编得很好很好啦！[海豚：谢谢！谢谢！]
- 第十六期的《向日葵》给了我很大的惊喜。又改革了。[海豚：有改革才有进步嘛！]HEI，有没想给向日葵增加页数呢？[海豚：唔…这个问题呢，我们会考虑。]坦白直率的林韦地是第十六期最大的惊喜！

○ 对了！我想画些东西给向日葵。下次寄给你们，OK！

[海豚：一言即出，驷马难追。其他有兴趣画插图或漫画的朋友们，若不知该如何处理自己的作品的可尝试寄来《向日葵》出版处，我们会尽全力替你们处理的。请相信我们的办事能力。]

○ 「大森林」有点像四果汤，但我喜欢。那天我去槟城，本想过海去找你们，无奈时间不允许，唯有寄望下次了。前些天去大将书行，看到了陈强华的“幸福地下道”。听傅承得说，这本诗集编得很美，令人爱不释手。



插画/ah-mi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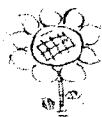
漫画放大镜

☆ 宝儿

真怀念张瑞成、小龙、机圣当编辑那时候的「漫周」，至少在编辑手法和对动漫画、电玩上的知识都比现在专业多了。

我知道编者的经验是可以累积培养的，但是他们现在那种自以为是又臭屁又主观，将他们不喜欢的漫画完全剔除（想当年还有中路由纪、大桥薰、安孙子三郎等漫画家的作品），剩下的只是一篇篇血腥又暴力又色情又不知所谓的热血少年漫画；我不是不喜欢少年漫画，只是说如果真的要自己定位成一本全方位的漫画志的话，提供不同类型的漫画和资讯是必须的。

不然，本地的漫画读者不就很可怜吗？



我永远支持你

☆ 陈诗韵

翻阅完第17期的SF，心中感触万分。从创刊号至今，我都不愿意错过任何一期的SF，或许阅读SF已成为我的习惯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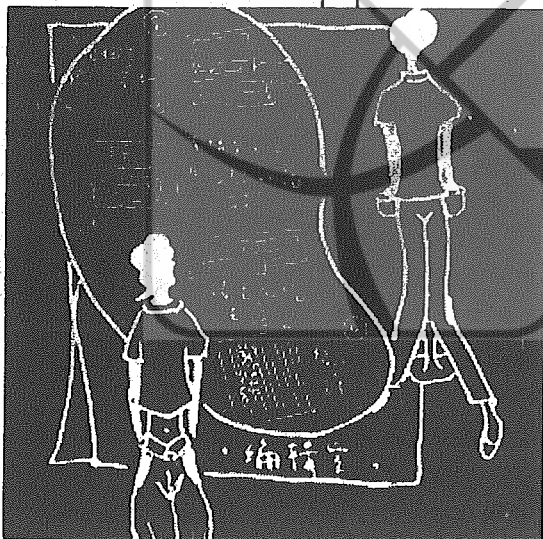
SF的内容，从创刊号至今，改革了无数次，编辑部内的流动量也很大。但身为读者的我们都知道，每一位曾经待在SF里的园丁都很用心地耕耘，使SF越开越美丽。

我感到很高兴因为SF越来越有自己的风格，就好像一朵伫立在太阳底下的SF，特别的耀眼及有气质。

在第17期的SF内，「花生纪念特辑」让我了解到舒尔茨的执着及长情；「漫画馆」里的阿丙则让我会心一笑，因为感觉到阿丙就好像中学时代的自己。对了，还有个人秀场的鸵鸟，很有性格，我喜欢！

在这儿难得寻到如此的人文杂志，实在令人振奋。SF的诞生是令人惊喜的事。希望海豚等编委努力，再努力，将更多、更多的惊喜带给大家。万岁！万岁！万万岁！

最后祝福SF销量达到10,000本。



插画 / ah-min

☆ 李爱鸾

上星期日，我立志要给自己的生活留下一些痕迹，所以趁心情极度极哀时，写了一些生活化的文字。总之，活着真幸福。每回上编辑室，总是可以看见可爱的强华老师坐在同样的位子，嘴里吃着东西〔海豚：嘻！他在嚼口香糖呀！〕，然后问你：近来有没有写稿？（哈，是一种问候吧！）

诗敏，记得「话题」这首歌吗？「我只在乎和你在一起，就算没有话题也不要紧，反正爱情有时也需要平静...」知道大家疼彼此就好！

海豚，每回见面都只是不怎么自在地与你谈话，唉，我真是个不擅长适应新环境的人！其实我可以很亲切的，只是我较为慢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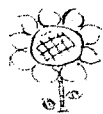
〔海豚：不用紧啦！我不会介意的。只要妳每次都努力写稿来，我就很开心了。哈！〕

「至少还有你」若有录取，就换成「你的爱是一种维他命C」好吗？〔海豚：

当然可以。我最喜欢自个儿想题目的作者，我不必伤脑筋嘛！〕

后记：现在，总算天晴了。而我，也从中学习了成长、发掘了感动。更发现，平日能与身边的人一起畅然欢笑真的是一种幸福，并不是理所当然的。

给生活留下痕迹



工作时偷写信

☆ 阿鲸

我在工作时偷偷写信。闪闪缩缩地怕给manager看到，他神出鬼没。我已经很久（至少感觉上很久）没有写东西了咧，真糟糕。好像一直都是这样的，如果我专注一样事物，其余的都会忽略掉。我不太容易专心，想说的其实是不太容易专心的人一专心起来就嘿嘿。

工作时间表几乎每天都排得满满的，忙得像鬼那样。

去年和我同班的阿Qiao来这里买香烟遇见我。他是电视肥皂剧出现的那种性格富家子。有一次他因为工作到凌晨结果第2天没有来学校考试，

后来才听说他在这里住的是豪华住宅，老爸开的是polished到美美亮亮的Jaguar，还有他做的工是粗活还纹身。

我在联谊会的晚上看过他纹在大腿上的老虎图腾。听他讲了一些的从前，然后就很久没见他了。他因为功课不理想被调到其它班上去了。人真是奇怪的东西，永远无法满足于现状。嘿，与众不同和我一样。

我在努力储钱想买张飞机票飞到哪里去（？）我想去中国，泰国会比较近。结果可以预见，就是一天一天过去，而我仍在原地什么地方都没去，只

是想想而已。

我想我还是做个没有野心的人好了。其实我对文字也没有企图。只是希望有人看到我写的东西欣赏或者仰慕我一下，骗骗女孩子虚荣一下而已啦。不过当然我也想起像小野那样出书赚一栋房子或者我可以用来买一辆Prado。我又可以让女孩子以为我很有气质，纷纷喜欢上我。想到这里我又有一点动心了。好吧，我就趁着我的虚荣心开始作祟的时候变得有野心一点。我要发奋图强了。

- ◎ 4月28日辞去临教的工作。
- ◎ 4月29日遇见强华老师，老师说反正你没工作，来编辑室吧！我想起的是王德志讲座会上老师说的那句话：上来编辑室，来了就能继续写下去了。我想继续写下去。

- ◎ 5月2日，我站在编辑室。强华老师让我在编辑室帮忙，我有一刹那的不知所措，因为担心自己的能力。

◎ 海豚让我感觉像个大姐姐，虽然我也不小了，但在她面前，我似乎是个需要人照顾的小妹妹，怪不好意思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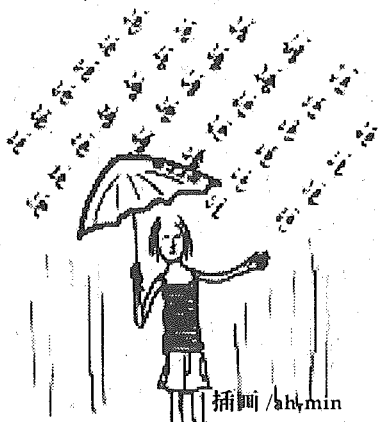
◎ 文字中的茹莹和现实中的茹莹相去不远。她曾写过，她喜欢小孩，希望以后嫁一个好男人，育了几个儿女，一家乐融融地活着。见着她，我相信

了，虽然她还是那么地年轻。

轻轻细「语」

★ 语

- ◎ ah-min的大眼睛和有弧度的齐耳短发是学校里常见的一张脸，擦身而过了好多年，终于认识了，真好啊。
- ◎ 强华老师在我眼中永远都是超级棒的老师。他永远亲切、年轻、有活力。
- ◎ 海豚说她是只静静的海豚，而我，在多年以前，也是个不多话的人。后来在那晦涩的成长中渐渐明瞭人与人之间的互动需要语言来沟通。因此，我看了许多有关说话技巧的书。后来终于明白待人，只要真心就好。
- ◎ 其实很多时候我是一阵「雨」，因为太容易掉眼泪了。小时候我是家里最难照顾的一个，常彻夜不眠地哭。长大以后的现在，我答应自己不再那么轻易地掉泪，所以晦涩的「雨」希望蜕变为轻轻细「语」。



插画/ah-min

绝不轻易说放弃

一个对创作抱著认真、
锲而不舍态度的女孩。

她说：「其实每一个作者都很清楚自己的文章水准的，我当然更清楚自己的水准到了哪里。如果别人一直在称赞我，那么我就会自满，就不会进步了。所以有时候朋友说我写得不错的时候，我都会求他们别再说了，我会自愧不如。我不会让自己觉得自己是最好的，因为这样，我会不能达到更高的写作层次，只能停泄不前。因为我对文坛有野心，所以我知道自己现在的阶段还需要努力。」

她又说：「我一直在找着自己的写作格调，能写出一个真正自己的想法及感觉的风格。我一直在寻找应该怎样写，应该怎样把我的想法完完全全的表现出来。这不是写作最重要的一环吗？」

一个写诗写得很流利且
下笔如有神的诗坛新秀。

她说：「我很喜欢诗，也很喜欢写诗。我觉得它像文字游戏。很好玩。现在我想到一句：

「我张开嘴巴
恨恨的咬了一口
不甜不苦的
原来就是痛。」

诗就像小偷，总是趁你不注意的时候偷袭你。

她又说：「喜欢徐志摩的多情。喜欢《偶然》这一首诗。有才华的诗人都是多情的，为什么？多情的人最会叫爱人心痛，不是吗？还是做那个多情的人幸福些。爱上多情的人才是最痛苦的。可是我们怎样学习还是学习不了他们多情。」

一个喜欢阅读的大学先修班
第二年的日新国中女生。

她说：「我很喜欢看书，也看过了好多好多的书。我觉得很多人的文笔，我是比不上的。顾城及金庸是我的偶像。叶珊呢？我也很喜欢他！还有三毛，余光中，夏宇，村上春树...」
她又说：「我学会了，太难过的事，不去想它。解决不了的事，明天冷静些才想。有没有看过《飘》这本书？里面的女主角总是把所有的难题，推到明天才想，『我不想，明天...明天也许事情就可以解决了！』我曾经以为这叫逃避，其实不是。今天你很烦一定想不出解决的方法，明天你会比较定了心，才比较能够想出法子来。不过对一些永远都解决不了的事，最好的解决方法是忘记。」

一个正值20青春年华的乐天派。

她说：「朋友们都以为我傻呼呼的，太纯真，太像花园里被保护的小花，什么都不会，其实不是，我知道人心险恶的。（我看过许许多多的书，从作者的经验里偷来的）。虽然实际上我是把人都看得太善良了一点。可是闭着一只眼睛去看那人最善良的一面不好吗？何必总是要让自己提心吊胆处处防范别人！我思想很复杂，一瞬间擦身而过的感觉全都想捉着，所以当我用语言表达出来的时候就会变得语无伦次。朋友说我总爱说一些别人听不懂的话。其实不然。有时候我太高兴，太兴奋，太爱笑，心里其实正在万分痛苦，滴着眼泪。有时候我是真的快乐的，有时候却不是。如果你常见一个人笑，那么他心里一定很痛苦了！」

一个值得推荐给大家的
文学新人——陈采灵。

个人

陈采灵

信件整理/海旻
专辑插画/ah-min

爱诗爱生活

秀场



诗的困兽

因为被情绪困扰了太久，我变成了一只诗的困兽。

我喜欢写诗，喜欢把每一种心情变成颠三倒四的诗句...

我很喜欢雨天。

因为那是我心情的晴天。我喜欢扑鼻而来的雨的味道，和那断断续续不停坠落的浅蓝色线条。大地好似慌张的张开双手迎接着一场喧哗的盛会，热闹极了。风是凉凉的，而人也轻盈得像风一样，感觉好像不是在活着，而是在飘着，生命也轻盈了起来...

我喜欢清晨的太阳。

因为它总爱把清晨染得血红，好似在告诉我要用心生活。

我喜欢用感觉看东西。

我可以感觉到花的微笑，天上排例成绵羊状的云朵很想念你，街道上许多人来来往往还是感觉寂寞，一个人走长长的路回家，路旁的树木却向我炫耀着自由。脚底下的鞋子不停地呢喃着，我要去流浪...我要去流浪...。整个世界看来很开心，如果看见了阳光般的微笑。

同的自己之间，用两种矛盾的性格活着。我的内心深处，有一个恐怖的黑洞，有一个危险的旋涡不停的把我卷入里头。想叫喊，却没有听到。

我很喜欢自由的感觉。

当朋友在身旁不停的说话，吵吵闹闹的时候我仿佛看见寂寞坐在我身旁冷笑。我比较喜欢一个人的寂寞，因为那时候的寂寞可以用来想念一个人。这比许多人在一起说话的时候，还要热闹。

「是谁让你不停的
在我生命里头尖叫
我寂寞得很吵闹！」

我是容易寂寞的女孩。

那是一种心情的解放而不是形式。在文字里头，我找到了那一片自由的天地。我写我的寂寞，写我的情绪，写我的哀伤，写我的欢乐。没有人前来打扰我，也没有人会说我这样子不好。

我是容易迷恋的女孩。

容易迷恋上某一种天气，某一种品牌的咖啡，某一种糖果，某一件衣服，某一个人...

我是容易悲伤的女孩。

忧郁突然侵袭的时候我总是招架不住。心情突然间低落了，而我却不知道为什么。那时候真想哭一场，不为了什么，没有任何理由，只是想哭泣。彻底的湿透一次心灵，然后打开心门让阳光照进来。

我是容易迷惑的女孩。

我没有办法分辨哪一个我才是真正的我。是那个梦一般情怀的我呢？还是那一个只懂中规中矩做人的我，我迷失在两个不

陈采君

有时候 ...

有时候我感觉得到那种无置疑的一生一世情结。有时候却觉得应该不安定一些，毕竟一生一世太久。

有时候生活好像很真实，可是我往往感觉好似在演戏。很多变化，很快，很难记得。今天过后，明天又来了...周而复使...周而复使...

有时候觉得自己那游离的思想不太适合现实生活。也许思想断片似的接替着，闪动得太快，说起话来变成了语无伦次。朋友都不懂，自己也不太懂。结果我开始写起诗来。

「打开心窗，让心灵飞跃出去！」

「这样子可以吗？」(做一个准备飞翔的姿势)

「要轻盈一点，自由一点。」

我沉默了。如果有一个他走进了你的生命，那是两个人加起来的重量了。

怎么轻盈起来呢？

因为...

因为被情绪困扰了太久，我变成了一只诗的困兽。我喜欢写诗，喜欢把每一种心情变成颠三倒四的诗句，喜欢看他们变成

了张牙舞爪的魔鬼对着我咧开嘴笑，喜欢看见诗里头的自己顽固又骄傲。那一个诗的魂魄像九十岁的老头子撑着拐杖走路，还说自己能走得很好。我知



道我诗里头的那一份残缺叫人生的体验。我只懂把情绪化为诗，却不懂把生活化为诗。我的生命才刚开始，我需要跌跌撞撞好几次才补得了那份残缺，才写得出许多的无奈和遗憾。

因为我爱上了顾城，所以才发觉自己从此以后对诗不离不弃。很欣赏他那怪怪的性格。性格特出的诗人都能写出特出的诗。

他有一首诗我特别喜爱：

「我想
到空广的海上
只要说爱你
鱼群就会跟蹤我
游向陆地」

没有人会用这样的方式来写情诗，大胆又壮

观，酷极了。

因为我喜欢安定的生活，却有一颗不安定的心，所以我喜欢三毛，却没有勇气说我要去流浪。三毛活得自我，那是我羡慕的。她仿佛一直把文字当作一个知心朋友，不停地对着它细述着自己的生活，自己的情绪，那是我一直在做着的。我喜欢她的文字，因为看着那些文字就好像自己变成了上帝，看着她被生活揉搓，看着她奋力的对抗着命运，看着她努力的生活得平凡但精采。她的一生是真真实实的过去了，可是看起来一生也不过短短几个故事，真实吗？看起来却很虚幻。也许她活在其中也感到了那一份梦一般的虚幻，像我活得有些模糊了，不清不白的，所以努力的记录着每一个心情，每一段故事，告诉自己这是真实的。有纪录的真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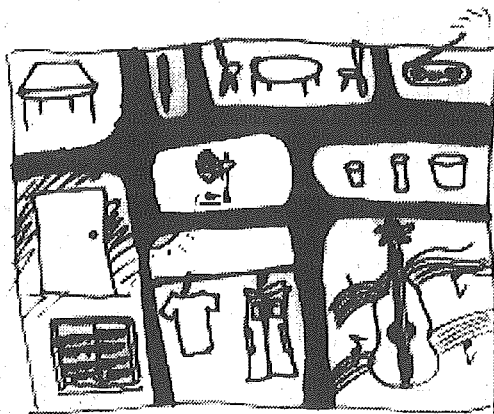
生命太轻，而未来太遥远。我无法要自己承担许多的理想，即使对文字有多少企图，我也只想随心所欲，凭着感觉去生活。可是对诗，我的企图却是明目张胆的...

我喜欢这样子游戏，把心情拼凑成乱七八糟的诗句。让别人看了不懂，自己越看就越模糊...

陈采碧

家的地图

我敲了两次门
 第三次是与海上的船长爱上了停留
 开了
 他们说哪看那就是了
 自由
 走了出来一位女孩子
 谁都未到过陆地如果地图在
 女孩子做了我婚礼的新娘
 没有人知道
 我知道地图和高跟鞋像研究孤独
 她说她为我生孩子
 星星稀疏的天空波光排成北极星引路
 铺的是船长眼里雾的都
 六磅大的女婴抱在手上
 温柔的温柔的蓝天连海同在
 船长故乡的灯在上面燃起
 女婴的眼呀



为什么是诗

当一种抒发需要佔据
 当自己不在属于自己
 那么就写一些关于自拔关于堕落关于沉溺
 疯一些命运的悲
 乐一些表面的戏
 等在没窗口的阁楼听风雨
 可惜这没有月光美女
 到钟表店买个叫无悔的岁月
 第三空间那个自己好好收藏
 不向世界大声宣佈
 不能让他跑出某一个铁路私奔而去
 他需要诗
 一如一种麻醉剂一如妈妈

因为我写诗

我走进了一条瘦长走廊
 看诗身张望成风景

三月胖胖的天气里
 我走进了一条瘦长走廊
 看诗身张望成风景

「那是一种游戏。」甲说
 「灯和蜡烛的用途和益处的研讨。」乙说
 「我应该买回家摆在床头。」我说
 「为什么？」丁问
 「因为我写诗。」



来不及恋爱

是来不及恋爱了
 那些还未填饱肚子的方程式
 $1+2=3$ 的困惑
 还有那成绩栏里
 框住的家人期盼的双眼

陈采君



黑色在梦的羽翼下隐匿
然后每个清晨都会被你的心染红

回忆

总是一些
画
一段段诗句
串成
静 吵
两种颜色
总是涂鸦似漫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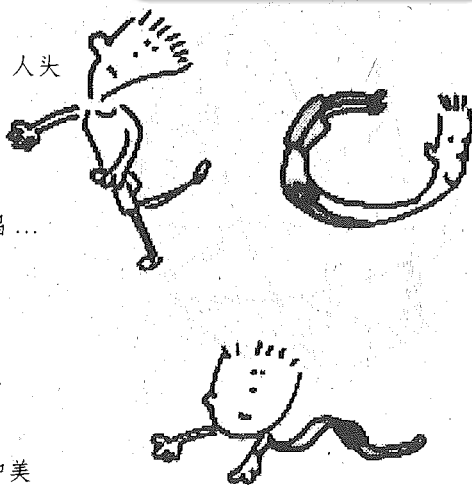
蛋白
橙汁
杏水
泪
肮脏脏的黑
焚烧后的垃圾
一堆

如果你突然 醒在错误的夜间

如果你突然醒在错误的夜间
看见梦
梦在飞翔
牵扯着你的衣裳
赤裸裸的上身暴露于月光
圣洁的流线莹莹环绕
捧着你的心去血祭生命
世界会在你脚下飞起
痛楚开始从孩子的心灵脱离
黑色在梦的羽翼下隐匿
然后每个清晨都会被你的心染红
然后你带着身体
没有心
活着

战争，美丽的残缺

我开始相信那一只手，
在孩子哭号中
被轻轻撕落的外皮
淌挤碎成玫瑰的良心
里头葬了菊花，仙人掌，人头
多么美妙
灵魂枯竭前饥渴的脸
喝一杯血
音乐扭曲成狂笑来回的唱...
来回的唱...
触目惊心的艺术
让骨头排一片草原
慎重的要用良心去牧羊
慎重的摆个绅士的姿式
让人类相信残缺也是一种美



照相

有一个人摆着斜斜的姿式
笑一个不曾永恒的长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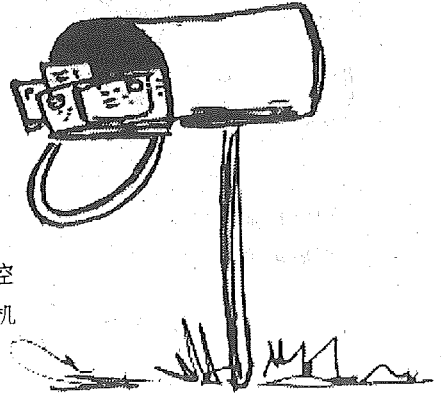
抬高脚往下回望自己
有了翅膀
情绪睡在心灵毛羽的窝里头
久久
不起
上帝低下头弯下腰往下瞧
有些人躺着
有些人站着
有一个人摆着斜斜的姿式
笑一个不曾永恒的长久

逛逛

眼睛吃着朱古力雪糕
脚让一双拖鞋流离街头

抱着啾啾熊像抱着一种遥远
眼睛吃着朱古力雪糕
脚让一双拖鞋流离街头
停在钟表店前细心观赏乡愁
很久很晃荡
每一次路过的忙碌在网里牵强思绪
紧紧又懒懒的
旧了

浸在水里的纽约
纽约被淹没在水里
自由女神像呼着救命
雪花飘浮在海里很悬空
坐了三十八小时的飞机
从友谊的手
到这里
很暖



游走边沿

明天逐步成形而生命没有转角
我瞪着和凡人一样的
我的人生

(蹲伏在窗沿我双半合十虔诚的祷告)
描绘地平的弧度鸟儿游走的边沿
在宇宙的另一边
圆舞
沉入深不见物的谷里
「有些圆圈很四方」
明天逐步成形而生命没有转角
我瞪着和凡人一样的
我的人生
「脆弱但可口」
我的左手仅可捉住的
一九九九星尘
「你是我右手最想拥抱的朋友」
「这原是一场乐典，无关悲痛...」
恶魔学我
转身逃逸
我是窜逃的舞者
向十二月的星辰
圆舞



你躲在信箱里两个月多了
每一次邮差经过都沉默
每一个人都看见了
只是忍不住发起抖来
这城市在你怀里看起来很令人想念
要怎样去诠释温柔
那是用眼睛拥抱
我很浅
如果你很深
不要躲起来
让我看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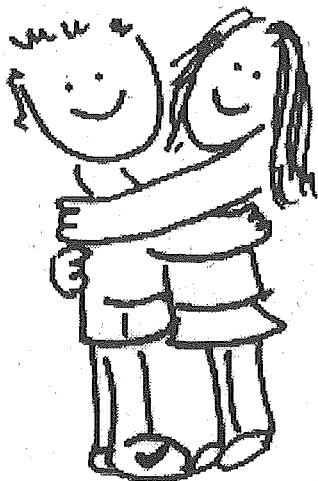
爱湖

吹皱少女
无人涉及的心湖
起一朵醉人酒涡
迷惑了摆渡而来的人
他
从此

个人 陈采灵

我们折了三年九个月零六天的纸飞机
它们都会落在一个叫远方的地方
那里找不到爱情

你还好吗



迟了一条心形项链和一米粒的快乐
我们折了三年九个月零六天的纸飞机
它们都会落在一个叫远方的地方
那里找不到爱情
岁月淡淡地叹息变深了
也许太久了
久得忘了遐想
当飞机划过弧形的天空
你我伸长双手相拥
不变质的
不一定的爱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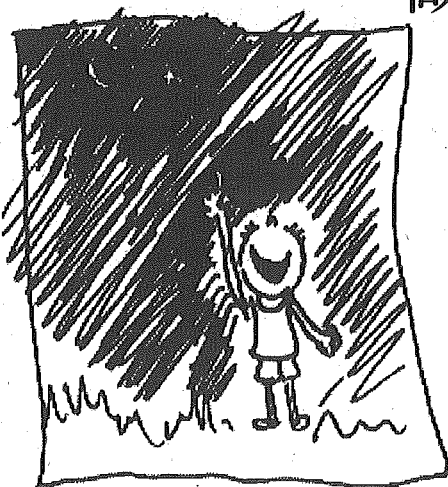


觅空

月亮艳蓝的自个儿和高跟鞋
虚度每一刻
褐色眼珠儿最适合为了一些
思念深情
我努力的闭上眼想像天空
只有一个我
外面的世界很真切
所谓幽灵似的走法
有一张脸
摆度满城的孤独
风筝切割过的梦飘回原处
念一百遍金刚经
嘴是嘴
脸是脸
有一个我不相关
那一个你在哪里

所谓幽灵似的走法
有一张脸
摆度满城的孤独
风筝切割过的梦飘回原处

做我的向日葵



假如你来 ...
请爱我
我是被丢弃在儿童乐园里
负责把童话养大的孩子
可不可以把眼睛给我
让我种植向日葵
我要做你永远的太阳
可不可以
如果你来 ...

个人

陈采灵

爱诗爱生活

秀场

永远的游乐场

我是在儿童游乐场遇见他的。他叫二月。他呆呆的站在我坐的秋千旁很久，一直往我坐的秋千瞧。

「这是我的。」我说。

他沉默的走开了。一个人坐上跷跷板，总是平衡不了。

我把秋千越荡越高，快乐的笑声飞扬在天空，跌落草场上的笑像玻璃碎响亮且泛光，像我飞扬的快乐和日子。

他瞧了我一眼，跳下跷跷板，悄悄的又走了回来。挡在我的秋千前。

他有一双好圆好大的眼睛！

我坐在秋千上漫不经心的轻轻的荡着，微笑的注视着他那双明亮的眼睛。

「这是我的。」我重复说了一次。

他没有要移开的意思。霸道的瞪着我瞧。一股胜力感牵动了脸上笑意，这比荡秋千有趣多了。

他那气得泛红的脸和今天阴阴凉凉的天气一样可爱。这么好玩，我为什么要让。

「你一点都不怕吗？」他终于说话了。

我永远都不会让秋千给你的！这是我们做朋友的条件！答不答应？

「我为什么要怕？」我轻轻地说了。

「别的孩子都怕我的！」这口吻略带了点寂寞。

这是我第一次看见了他的孤独。他高大的个子，又粗又浓的眉毛，是有点令人望而生畏的。从他第一次往我的秋千瞧的时候，我已知道他不会向我动粗的。他的眼睛告诉了我，其实他是一只驯良的绵羊。

「我永远都不会让秋千给你的！这是我们做朋友的条件！答不答应？」

「好！成交！」

从此以后他总是习惯性的去坐他那平衡不了的跷跷板，偶尔瞅着我的秋千瞧，脸上却多了一抹笑意。

日子一天一天的过去了。

我继续编织着飞扬的梦，他努力地平衡着生活和梦想。一如小时候，我的秋千，他的跷跷板。

只要有他伴着我在游乐场上玩，天气就会阴阴凉凉的变得好可爱。

在生活里，他伴着我走过许多晴空万里。只为了那句多么自私的话：「我永远都不会让秋千给你的，这是我们做朋友的条件，答不答应？」

他是我霸佔住的秋千。我很懂，也深深感激。

只是我长大了，他也长大了，我们不可能永远霸着秋千和跷跷板的。

可是我相信友情却是永远的游乐场。

那一天送二月去机场，我竟然哭了。我以为我会带着笑送他，就像小时候在游乐场上骄傲的微笑。

天空正下着绵绵细雨，不再晴空万里了。

「傻瓜！我暑假就回来了！陪你荡秋千去，好不好？别哭了！」

「你别再去抢别人的秋千了，下一次你回来我让秋千给你好了！」

「你不记得了吗？你说过的，我永远都不会让秋千给你的，这是做朋友的条件，答不答应？怎么又让秋千给我了。我比较喜欢去平衡跷跷板偶尔看一看你飞扬的样子，你...懂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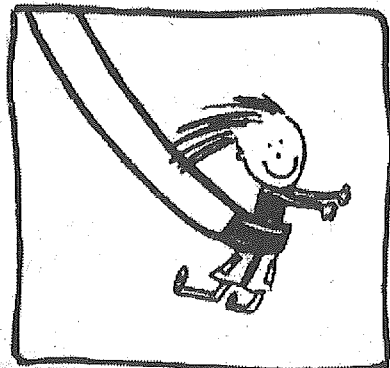
我抱住了他，牢牢的抱住了。眼泪流了满面。

我知道他一定会回来的，一定会回来陪我荡秋千的，虽然我们已经长大了，已经不再是孩子。

飞机飞入了云端，这时候抬头一瞧，天空已是晴空万里。

脑海里突然掠过了他那句斩钉截铁的话：「好！成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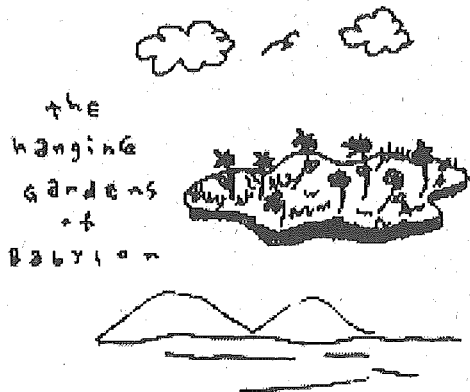
我相信永远的游乐场。



陈采君

巴比伦花园

两块冰在热腾腾的咖啡里头才适于搅拌，可以听见冰块和杯碰撞的声音。听完了清脆的碰撞声直到沉寂，才可以把咖啡喝下。



我的眼睛容易觉得美丽。关于那一幅画我现在才看得懂，它叫恍惚的闪光镜头当你闲闲的走过一条街道。当时我不懂，可我有权说它美丽。遇不到你，在地球自转了二十次过后，我决定脱轨，从此悬空，看流星雨不小心的滑落在缘份的天空。

我们来玩拼图游戏就当它是一场友谊竞赛，我看来好似蛮不在乎你看来严肃且小心翼翼。拼来拼去竟然没有相连的一块。是缘份错了？还是我们？

你要我试图用云来诠释思念。我想起你说放两块冰在热腾腾的咖啡里头才适于搅拌，可以听见冰块和杯碰撞的声音。听完了清脆的碰撞声直到沉寂，才可以把咖啡喝下。你说这是一种习惯。天空里没有一朵云是属于我的思念，要我怎样去诠释？思念只能说是一种习惯。像咖啡加冰搅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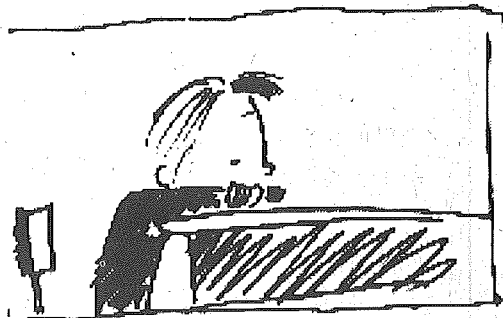
突然想爱你，突然很想念你。突然很担心...你还好吗？突然措手不及了。我...唯有假装。让我好好想一想...好吗？

累吗？不是！只是有一种说不出的倦意。

用侵略一场梦的勇气，想你。

我想我是编织梦的高手吧！总是加太多的情，太多的愁，少了勇气。我有什么好愁的呢？可是我就是愁呀！我沉淀的灵魂还没醒来，怎么叫我睁开双面对世界！是蓝色的吗？是真的蓝色的吗？天空。我飞了，飞进了深不见底的世界里头。喊一次自己的名字，没有回响。没有。怎么睡在里头了。久久不起是这样吗？关于他们说的心灵的走失。

我希望乘着星光，飞扬在我的生命里头，快乐的自由的，无牵挂的...穿过一层层五颜六色的云朵，淋着狂风大雨或者只是静悄悄的随着树枝摇曳摆动或者漫无目地的在海的上空展翅飞翔，让身后尾随的浪花追迹而至。或者闭上双眼迎向夕阳，相信这样就可以投向重生，或者只是停驻在你的窗下，看你集精会神苦读的神情。然后突然感觉很寂寞...在我的生命里头重重摔了一跤。很疼却忘不了。



陈采君

朋友说说陈采灵

☆ 李爱鸾

98年的清晨，校园四楼有我，还有choy choy。我们见证天空孵出第一线阳光，就那样俯视那条悠然的河流，感叹一群群自由飞翔的白鹭，一直到「」。久久都不愿离开。

我必须承认，我们是如厮不甘心盲目顺从生活、遭受现实的筑梦女生。采灵总是在叫人麻醉在尘世间，清醒认真地用心灵活着。所以她很真实。

对爱情的执着，她总是隐藏得很努力，宁可伤害自己，也义无反顾地一味付出。无论她的坚持，会否有结果，我想，她终究是爱而无憾的。虽然她懂得爱情，但我祈盼 choy choy 记得呵护自己的心，别让爱她的人心疼了。

Choy choy 说过的：「要为自己而活」。

很欣赏 choy choy 的文采，很脱俗清洁，很舒服。

她懂得体谅、了解及尊重他人。真的庆幸，让我遇见她。

那天的天空又飞过一群白鹭，我没有前去找她，因为心灵深处，她已在我身边。

☆ 许宝玲

在短短的几年中，她已不知不觉成为我成长中的知己。

她很喜欢想像，这不知是好是坏？因为喜欢想象的她总是给人一种不实际的感觉，甚至有点妙想天开呢！不过因为她想像力丰富，才能配合她的写作才华，使她的作品更有趣，更新鲜。

有一年她生日的那一天，我因一些小事把她骂得狗血淋头，当时也忘了祝福她。她不但介意我的鲁莽，反而还三番五次地向我解释。除了她，我再也找不到第二个能容忍我、冷卻我的坏脾气的人了。

我与她之间的友情就像一杯茶一样，喝下去淡淡的，过后却有一丝的苦味，一丝的甘甜。



☆ 秀珠

她，终于熬出头来了。被人肯定，定然是件喜悦的事。

小学至中学，相知的岁月也有十年光陰。她善解人意的性格，总会诱使你將心中的秘密全盘托出。（后来才发现这其实是个陷阱，看我如今落得许多把柄在她手中，而必须时常屈服于她就知了！）

可是，不管我如何软硬兼施或诱使她，也不能逼她打开心门。她那澎湃汹涌的情感只会透过笔尖，渲泻在纸上。

据我的推敲及观察，再经一番严紧的分析后，我想，她是一个相信真爱无敌的人。

只有一个字能去形容她——真！

个人

陈采灵

爱诗爱生活

秀场

小时候因为平衡系统还没有发育完整，所以跌倒是不可避免的常有的事（我们并不需要在日程表内计划好今天几点几分要跌倒，而且当时我们不懂得规划生活这回事）。有时候是屁股先着地，有时候是膝盖。在小时候跌倒跟长大以后跌倒应该是一样多的次数，只是后者的形式不一样了。小时的情绪、思考以及雄心壮志的系统还没发育完整，受伤顶多是流血，而长大之后跌倒的结果是沮丧、伤心失望、酗酒抽烟、飙车、争执、讲粗口以及写文章洩忿或进行人身攻击。

念幼儿园的时候，其中一次流血的经验发生在头部。一个奶粉罐（大型）从高高的架子上跌下来，在我头部的正中着陆，妈妈替我在伤口处（在头发之中）贴了一块胶布。上课的时候，那个很兇的幼儿园老师发现了我头顶有块东西（啊，对她而言那是某某东西），连忙把它连根拔起。我来不及解释，一切已经显得太迟了。她始终都不知道那是一块胶布。

小学的时候，大概负责平衡的小脑已发育完整，而且加上做功课是很重要的，跌倒流血的次数明显地减少了。城里的小学之间由于竞争激烈，我们的放学时间是下午五点，而我们其实是上午班的。劳苦功高的老师跟我们一同上课到傍晚才回家，我们做额外的功课，老师们便批改额外的簿子。那是一种类似当苦行僧的小学生涯，据说源自于社会人士的期望，以便将来我们能成人成才，为国家社会民族作

背着那书包上学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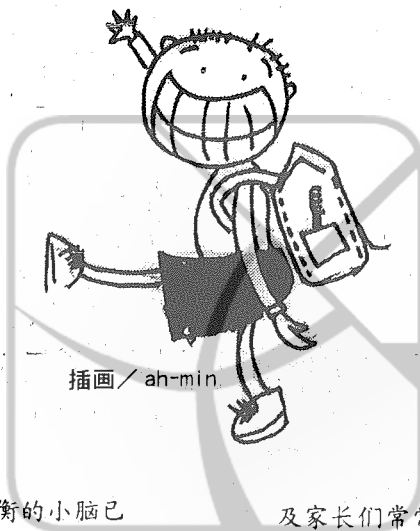
在小时候跌倒跟长大以后跌倒应该是一样多的次数，只是后者的形式不一样了

出贡献所谓取诸社会用诸社会诸如此类。现在想起，觉得社会人士这词也是蛮广义的，贡献也是广义的。很多小学同学已失去了联系，不知道他们现在是否正忙着为社会作出贡献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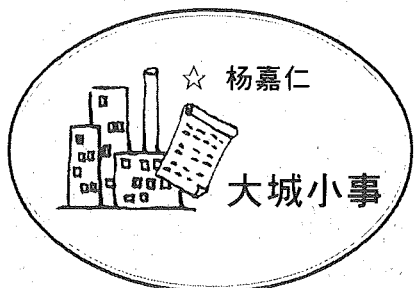
我现在又想到，如果有所谓社会人士的期望，如果这期望包括来自所谓政治人物的，那我念的那间小学就不需要长年累月被繁忙的大马路（在前面）、高速公路（在左边上方）、煤气厂（在对面，现已搬迁，被加油站取代）、修车厂（在后面）及加油站（这间在右边）团团包围。足球一踢到篱笆外，就会在众多车胎的百般磨损、切割、拖曳之下，变成一种难以定义的形状。

记得以前，校长、老师及家长们常常要站在路边，排成一排，在酷热的太阳底下。他们手上都拿着马尼拉卡（美术课做手工用的那种），上面写了多个大字。路过的车子都会响笛，有的长，有的短，但都吵死人了。那些大字，有时关于对面的煤气厂应该搬迁，有时关于教育部不应该派不认识华文的老师到学校来做主任。煤气厂后来真的搬了，却搬来同一间公司的加油站；那个不懂得用华文来表达自己的主任后来被调走了，就不知道他是否有站在太阳底下对自己的饭碗抗议呢？

我们是否应该对现实如此这般安排的小学生涯深深感激呢？我们就这样背着很重很重的书包，挤进寸步难移的学生巴士，踩着摇摇晃晃的步子，类似早出晚归的鸟儿，而其实并无法学会快乐地飞翔。就是这样。



插画 / ah-min



周星驰，我们爱爱不完

插画/王德志



1. 基本上，他是一个以现代社会的普及观念经过再组织而产生幽默的演员。

实际上，上面是一句废话。

因为，事

他用超能力吐痰。

他会隔山打牛，力大无穷。

他的眼睛随时会变黑，头发随时冒烟。

他用脚吃面。

他的头上放一个鸟笼养鸟。

他————是我们的：赌圣！4条

A！

他————是我们的同学：周星

星。

他————是我们的朋友：星

仔！

他————是我们的偶像：星

爷！

4. 因为王晶，吴孟达，周星驰。

5. 因为无厘头的！我们陷而无法自拔。

千万学生不断的模仿他。这不算是件好事吧！

我们只要一个：正版的周星驰....

实际上，周星驰并不是这样子说话。

现在！

我们开始了。

2. 喂！不要傻！

3. 周星驰。

他用衣夹住自己在晒衣线上晒太阳。飘呀飘

...

他用浆糊梳头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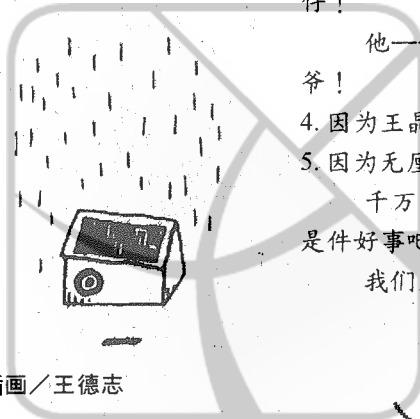
他在自己的头上找到一块瘦肉，说是可以吃的。

他在病床上跳60年代舞。

他从楼上飞下来，然后爬起来一直走圆圈。

他把舌头伸出来，倾向左边30度。

他用一本漫画走天涯，却给人打到半死。



插画/王德志



插画/王德志



6. 对你爱爱不完，我可以天天月月年年到永远。

so we love love love tonight

7. OK！「係咁先」！「等闲吃个包饮杯茶...再倾过」。

Arikato 与 Sayonara

在这即将离开的最后几天，我还是无法免俗地，开始不断地回想起这三年多来的点点滴滴

我要离开大山脚了。

虽然知道终究要离开的，现在也只不过是提早了四个月，可不知怎地，我就是无法驱逐心中浓浓的哀伤与不舍。

或许这就是婆妈的人类一贯的通病吧。

所以在这即将离开的最后几天，我还是无法免俗地，开始不断地回想起这三年多来的点点滴滴。

我在两座山城之间兜兜转转了三年多。从浮罗山背到大山脚，驾着一辆三年没洗深的摩哆车，来回奔走于那可以是遥远也可以是不遥远的路途上。「回家」对我来说，一直都是一个很「隆重且绝对不简单」的大事，事前必须喝咖啡、掏零钱（付过桥费）、跑一趟加油站，注满汽油、打好轮胎风气，还要收拾行李、装满水罐的水……这才敢上路回家去。有时候想想，就因为这一大堆烦人的准备工作，家，似乎真的变得遥远起来了。

人家说只身在外可以训练一个人独立起来，或许真的有吧，但我比较清楚感觉到的是一个人的自由自在。虽说在家父母本来就不怎么限制我的活动及生活方式，但那种感觉也不知怎地就是不一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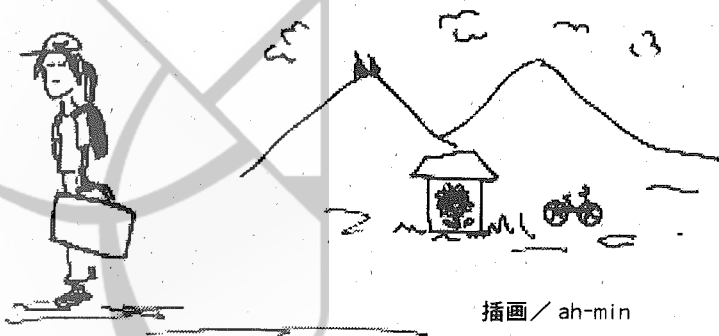
我在短短的三年里搬了三次家（很快又准备搬第四次），住过的宿舍很碰巧地都是

阳盛阴衰，第三次搬家后，新宿舍里更是有我一个女生。但习惯了之后，也就不觉得有什么不妥了，反而觉得和男生相处更简单自在，思想也开始豁达、

不拘小节起来。

三年的「独立」生活反而使懒惰的我更懒惰了。除了在洗衣服方面，我的「勤劳」在舍友眼中是一种不可思议的固执。我住过的两间宿舍中都有洗衣机，可我总是坚持用手洗衣，不用洗衣机。舍友对此纳闷得很：我这个老是自称懒惰的人，为何又会不肯用洗衣机洗衣，而宁可用手洗？我的理由是我懒惰去学洗衣机的用法，况且用洗衣机洗衣还要分类，实在太麻烦了，还是算了吧。听得他们直翻白眼：这个女人懒惰的方式真的是蠢得还可以！

记得我刚搬进新宿舍时，亲爱的舍友们满心欢喜，这下子可好了，宿舍里总算有个女人，可以每天扫扫地抹抹窗兼洗洗厕所了。谁知一住下来，他们才知道如意算盘打



插画 / ah-min

错了，我这个所谓的女人连自己的房间都懒得打扫，更别说扫宿舍洗厕所了。日子一久，他们简直忘了我原来是一个女生，反正我看起来和他们也没啥差别，除了会整天嚷着要减肥之外。

想想当初在一大堆的反对声中，我坚持到大山脚来念书，而这三年多来，我始终没有后悔过这个决定。这段在大山脚生活的日子里，我要感谢的不仅是学校在学识上的丰足提供，还要谢谢我亲爱的舍友们，他们让我理解到和谐生活的重要与美好；还有与我相处愉快的一班同事们，从他们身上，我知道了快乐其实可以很简单。

我真的会很怀念这段看山的日子。真的。

要谢谢我在大山脚的所有亲爱的朋友们呢，谢谢他们让我的生活富有且美丽。



2000年，你好吗？

☆ 阿鲸

I want you free , like a bird.

我在2000年倒数之后就在海螺pub听歌。我以为的2000年並沒有像想像中那样来到，会不会是自己把仅仅只是数字的增加/日期年份的改变看得太重要了。1999的前几个小时我穿着我的卡其长裤、蓝色凉鞋和一件灰色的无袖衣服在一条街上来往奔走。

我们在地上画画写满对2000的希冀，和人潮一起大声倒数拥抱然后牵着朋友的手朝着烟火的方向追去。我们的年轻是否也璀璨如花。我却对那样刹那即是永恒的观点心存不甘。我拼命走在2000年以前到国家公园去感受那种沿河而下的愉快到瓜雪去看了毕生难忘的萤火虫赶在1999结束以前勇敢地示爱甚至仓促地谈了一场恋爱草率地让它结束掉。全部都像无从结束一样地留下许多人捉摸不到的待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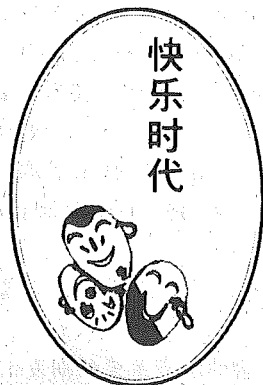
2000年开始以后，对之前的一切都有了怀念的权利。然而心情却一样像那晚无法升空的孔明灯一样，又在途中下起绵绵细雨。

可是后来我想了想那晚在pub听人唱的那首<然而>时拥有的感励，我不也应该让所有的东西都如鸟一样轻盈自由吗。

2000年，I want you free , like a bird.



插画/阿鲸



蜡烛的光



插画/阿鲸

我喜欢的中山美穗还有金城武主演的《2000年之恋》里边有一句对白说，蜡烛的光之所以这么美丽是因为它拼了命地为了最后一份的骄傲而燃烧。我以为骄傲会是使命感与

责任感所衍生的美丽。我想上一代的年青人一直都活得比我们这一代的年青人骄傲且有尊严。学习革命示威等等运动都比我们这一代(丰衣足食的一代)来得精采。当然，我并不是说我们要通通叛逆起来去革命造反示威就是精采的一代人呵。但至少不要被现在的大堆娱乐资讯教育瘫痪掉了我们的思想。因为富足稳定，我们宁愿不要醒过来了不是吗。因为暂时平稳有人哺育，我们宁愿瘫痪掉我们的思想能力，甚至忽略掉了自己的思想脉络是否已经卡嚓一声地断掉了。我们的价值与使命感都与上一代的执着有着那么鸿大的距离。在这么强的生活脉搏中，逐渐扩大的失落与迷惘感，我们的价值在哪里呢。

他

☆ 冬尔

他是第一个也是唯一的一个，往往让我置疑自己对他的感情的男子。这么多年来，他就是那么的一个。

小学同班时，几乎是没说过几句话，预备班又再度同班，可那时他讨厌极了。真正好起来是中三那年，但就是朋友那样。而我自己也不太清楚什么时候对他真正喜欢起来。

高中二那年，走得最靠近。那时除了阿鲸，便是与他谈得最多了。我一直觉得

我是不可能与他们三人当中的其中一个谈恋爱的，我以为即使真的恋爱上了，也会是他，绝对是他。可事情却不是这样的。后来我真的与他们其中一人恋爱了，可却不是他，而是几乎没有任何心灵交流的 COLDBIRD。就是大家感觉对了。RIGHTTIME, RIGHTPLACE, RIGHTM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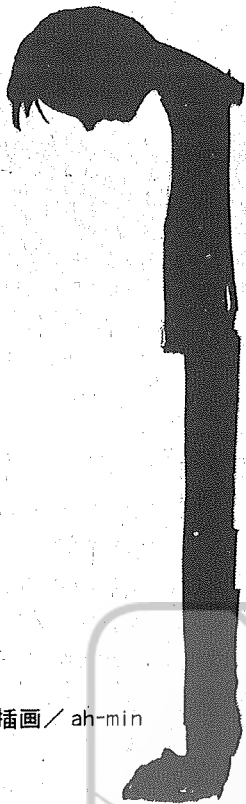
我与 COLDBIRD 恋爱，不止是别人，连我自己都很难相信。我一直以为可能会是他。

是考完中五后吧，我和他都待在爱大华，有时就约了一起出去玩，家里人都以为我和他拍拖，可是没有。有时一群人出去，他总是先去接我（顺路），再去接其他人。然后又是最后送我回家。

我真的好喜欢在他送了阿鲸回家，然后我们二人在车厢里的感觉。路程只有短短几分钟，可每次总是谈了许多。就只有我们二个人，可以谈得浑然忘我。阿鲸下车后再到我家的那一段路程，就是我和他

独有的记忆，就是那么美好。我懂那对他来说，是怎样的回忆，可是却是我生命中永难忘怀的美丽旅程。

他就是那么一个体贴



插画 / ah-min

的人。呵，好像 PRIDE & PREJUDICE 里头的绅士一样。我真的喜欢他。可能就是这么一个不经意的动作，却深深温暖了我的心窝。

我知道了，或许我对他的感觉与感情就是处于爱情与友情之间的中空现状。可能退一步或进一步都会不一样了，可是我们谁都不愿意跨前或跨后一步，就是想维持这样的情谊与感觉。

或许渐渐的，大家都找到属于自己的空间及拥有自己的生活方式，可是每一步每一脚印，永远抹都不掉。而我希望，未来可以继续。

如果，如果你需要一个拥抱与微笑，可不可以请你，请你到我这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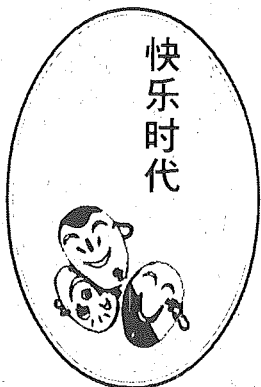
走过的一些站之二

☆ 鱼呖银

后来，我真的病倒了，在游马六甲的第一天后。那种焦虑是建立在错失听老师们的说话上。还有很辛苦害怕头晕软绵绵。然后，我体会到人的意念有时可以强到控制身体。也就是在那晚，退烧了，在吃了强力退热丸及喝了仙地后。我感谢为我跑走的朋友。

第二天，我们沿着长长的三保山走了长长的一圈。因为动作的迟缓，我们在大家都该下车时摸索。结果，巴士司机把我们停至一处。他说，「不远啊，走大约十五分钟。」结果，绕着三保山，我们撑伞而行，因有微微细雨。

还好，三保山很青葱。还好，三保山没阴深的感觉。只是，路面太狭窄，而汽车太多，于是，行人处处有危机。走着，走着。我们担心，前面将会错过什么。我们很努力的走，一个转角，眼前还是又见三保山。我想，这连绵青葱的山很适合拍外景。



后来，美女说：「唱歌吧！」，于是「崇高至上，我们快乐又逍遥，蓝天伴着我，碧云更美妙...」乐章奏然响起。唱了3遍，一次比一次嘹亮，但都还没到目的地。后来，美女说再唱「海阔天空」。没唱至一句，就看见三保庙了。

郑和，我来也。但在那儿，我没看见郑和。反之，在一间汽水厂的前边，我看见被囚禁的郑和被日晒雨淋。这座威风凛凛的石头雕像从千里迢迢的中国运来被我们这般的「尊敬」着。我实在太不明白了，就算暂且是个暂时栖身之所，也未免太敷衍了。

在红屋前，忽然想起即快21岁的Santiago。于是给她买了两张postcard。我庆幸走了这次马六甲之行。一方面圆了走一次马六甲的梦。另一方面，激起我更迫切学习的欲望。

第三站 吉隆坡

当天秤座说巨蟹座的人很谨慎时，我没太多时间思考是与否，只是把这话烙在心上。

后来，那话慢慢绕着记忆的轨道走。是啊，就这么是了。如果不是天秤，走在中央艺术坊外的行人道，我也无异于形色匆忙的路人。是天秤把我拉着，坐下来，享受惬意，听那个没有门牙却唱得很用心用力的街头马来艺人的歌。是那首「I don't wanna talk about it」。他唱得多么好。天秤说比海螺的瑞平唱得还好。

我喜欢中央艺术坊。每一次来，每一次都找到不一样的感觉。

当我把报纸从后页开始摊开阅读时，天秤又说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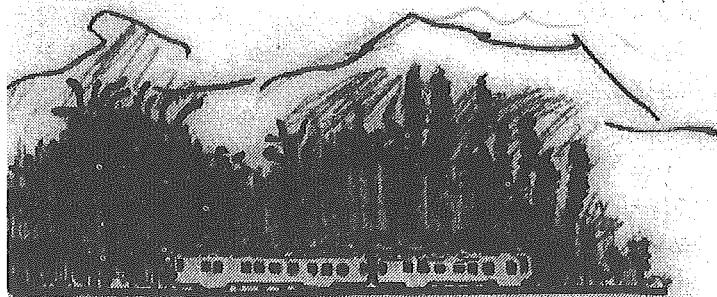


插图 / ah-min

「这样看报纸的人不很理性呵。」天秤喜欢尝试分析。

为santiago庆生时，我们去看了「一个也不能少」及「Red Violin」，两部大家都没特别喜欢的电影。就在他快要21岁前的那一刻，CB开往S城的巴士就要开了。没给他们依恋的选择。

而我们山羊巨蟹及天秤，必须以一种急速的态度前进，去追赶那11:30pm的191，只为了刚才于Bangsar发现的世外桃源似的傢俱店。我们留连，尝试在各种奇形怪状的傢具前寻找梦想，有古意盎然的，也有简单的现代线条式的。

结果我们速度并不流畅，被191捨弃，只好取决跟上195。那是santiago 20岁最后的奔跑。好久好久，大家都没说话，各自用心地用最适合自己的速度前进。

在可以坐下来喘息时，天秤想找个自动汽水；巨蟹在一年前已开始放弃汽水；山羊很沉静，仿佛在进行神圣又庄严的20岁及21岁交替间的祭奠。

后来，我们遇上一个跟着我们上德士而德士前进不到一分钟又跟着我们下车的印度男子，很莫名其妙地啥也没问我们，到底发生什么事。

还好还好。195来了。而且，还是有个有很美风景的巴士。而巴士上又开着不知名，又很适合这时温度气氛的西洋曲。

晚风迎面徐徐吹来。

我咧嘴笑。我喜欢这夜。

santiago，21岁快乐！



暗蓝色的天幕闪耀着一片灿烂的星河，映入眼帘的却只有那在天际边沿的三颗小星光。

不禁孩子气的想着，那是否是在天涯另一端的你想要对我说的话呢？一样的星空底下，却是青山隐隐水迢迢，两地阻隔。我们都重复的做着一样的的事吗？为生活忙碌？呼吸？以及那1177155吗？你知道的。

此刻的我正置身在熙攘的人群中，揣想着你是否正在这夜凉如水的晚上，与我同注视那三盏星光？

星夜，可曾属于我们？我想答案是否定的吧！是我太善忘吧！星夜，是属于情人的夜。可是，我们的星夜呢？与你共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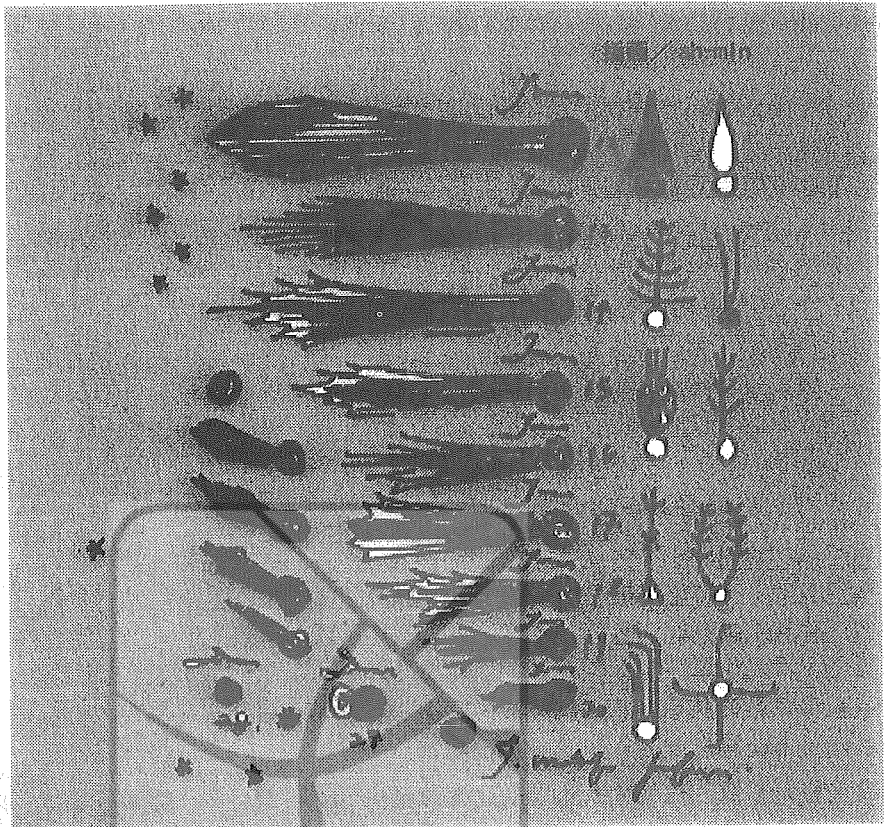
的记忆中有晚霞中的喁喁细雨，清晨宁谧的写意，大雨中欢乐的泪水...我却想不起我们是否曾有过一段美好星夜的时光。

我在不属于我们回忆里的星夜想念你，也许有一天我们可以漫步在满天星斗的夜空底下。我如此想着，不自觉的一朵微笑盪漾在脸上，仿佛我们已依偎在星空下，对着遥远的星星呓语。

苍空中的繁星催促着我给身在南洋地区的你摇个电话，倾诉一位少女对你的深情，让你酣然入梦。听着你熟悉的声音，似乎亦感染到了马来西亚

今夜星光

我在不属于我们回忆里的星夜想念你...



那热辣辣的气温，可我卻处在这寒风轻侧的冬季。

挂了电话之后，才惊觉今夜异常寒冷，不胜寒意！北风凄烈的自脸庞呼啸而过，冻结我的思维，耳边依旧响着你适才告诉我的好消息，我们都应该为此喜悦。总是因为相思难耐而闷闷不乐，聪明的你终于替彼此找到最佳的解决方法，免去两地阻隔的刻骨相思。我该感激你吗？应该吧！可是，又似乎略嫌客套了！

你对我说，你交了一个女朋友，语气平淡，我幾近兴高采烈的恭喜你！实在是个天大好消息，不是吗？抬头看那夜幕，三点星光乍明忽灭。这属于我们的星光记忆，最后那一抹记忆，如此的仓促，为一段人生的点缀，好美的落幕，轻轻落下...

注：1177155：I miss



到底还是回到意大利，一切都好，好像只要把某段时间抽出，情况全然不一样，或许是自己看开了，总之一切都回到应该处於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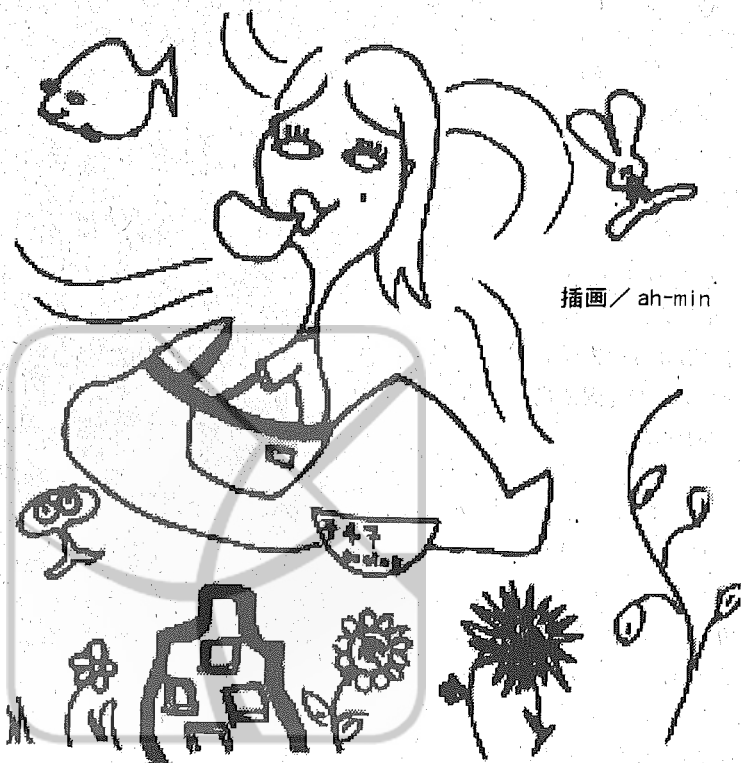
很努力把精神及时间投入绘画里，回来的一个月里，开始了3幅大幅作品150x100cm，已经完成一幅，画中有文有我的感受，我的诗《读我的诗》，有兄弟姐妹的照片、有大山脚的旧屋子...竟然在完成时感动得说不出话来，想哭，虽不是最好的作品，但那是我自省后真挚的感受，对我来说，我并不追求完美，我不相信完美的存在，但我相信坦诚，坦诚地面对自己。那是最重要的。

在马来西亚很随便地拿了家人的照片在做素描，一时的挥绘成了我现在清晰的创作理念，在前往这一条路的同时越觉得自己很多东西，很多我忽略的情绪及思念，越画越觉得自己较完整，人可能就是这样拼凑起来的吧！

一时很有感触，每天回到学校都必须集中精神很简单挥舞画笔，但那强烈的笔触令我感动，很难相信自己拥有如此巨大的能力与敏感度，有类似那「圣召」的使命与恩赐，我相信到了某个程度，除了努力及才华必须有某种层面的外表/内在的力量推展到更高更接近全新的风景区，但那是非常孤单及寂寞的。宿命。因为一条路走开了，以后来的人就较容易找到该地。

春天总是美好的

又是春天了，春天总是美好的，但梅雨绵绵不断，整天都是湿湿芭



插画 / ah-min

我正在开拓。

如果没有诗，我不知道那超级的可能及内在的激盪该如何选择哪一种方式暴发出来。每一次觉得离文字远些，都在画中浮现，每一个笔触是吐纳的词汇的轻重，颜色的淡浓是意境的深远...

陈强华毕竟是最崇拜的诗人，有一天当有人开始研讨我的画，他们的必修课文/诗人就是陈强华了。

年底会开个展，对我来说十分重视，这将是我对自己的交待，我自省的成果。

又是春天了，春天总是美好的，但梅雨绵绵不断，整天都是湿湿芭，真讨厌。



1. 醒悟再醒悟

明天就要开始实习了，无法适应台北的心情也逐渐调整。重新看见大学同学是重要的，那是清楚自己归属团体的源头，这种感觉在自己长大的地方并不强烈，因为熟悉20多年的人事景物都与我们自身有切不断的关系。

房里的电话坏了一个月，我却任由它无声息下。为了漂白牙齿而得忍受齿寒的痛楚，预先设计搭配好下週实习的穿着，警惕自己马虎不得。我的生活开始开动，我的价值似乎重视。

2. 认同再认同

刚从东京回来两天很想坐下来整理自己的生活，发现桌灯架上夹满了给许多朋友的未完成的信件。我想到我曾在8月时奢想透过一次旅行、购物的狂欢来忘却一些事情，事实是：东京之旅完全失败，在完成购物的罪恶仪式的同时，我也麻痹了自己的心灵。在暑假的实习中写了三首诗，开始省悟写诗需要热情与勇气，如果失去了这些，我将什么也不是，连骄傲也是建立在摇摇欲坠的冷漠上的。

在台北的生活一切无恙，只是欠缺时间去经营长文字，连400字也写不出来。忘了选课，忘了做这个、做那个，害我终日惶惶



醒悟与认同

可以感受到浓烈的安定的味道，我想我需要的正是一个我可以认同的地方去长大

插画 / ah-min



然，所幸我的工作能力得到认可，在实习中，在提案比赛中都获得肯定。现在担心的是自己的英语不好，广东话又说得不够道地，我要如何在吉隆坡生存？

有一天朋友问我，是否想在五十几层的办公大楼上班、挥舞群雄的？我不知道，我不确定。这种生活可以为我换来一台 PEGEOT 206、一件 JIL SANDER 天蓝色套装、一张额度 604 马币的信用卡，可是我真的向往这种生活吗？

实习帮助我看清更多事实，我保留我以后「绝不」做的事情的空间。到目前为止我仍无法决定我的前程，只好赶快报名补习托福，毕业后出国进修。

坐电车 narita express 从新宿到成田机场时，途中经过一大片稻田、一幢双层平房、一条有铁道柵的马路上有人停车等候。我可以感受到浓烈的安定的味道，我想我需要的正是一个我可以认同的地方去长大。

坚持，不是垂死

啊，啊啊啊啊，垂死坚持，
啊，啊啊啊啊，全部消失

杨乃文在去年发的第二张专辑《Silence》里头有一首歌，是翻唱自大陆少年摇滚乐团「花儿」的《静止》。我一直很喜欢，尤其是副歌部分一直重复唱着：啊，啊啊啊啊，垂死坚持，啊，啊啊啊啊，全部消失。彷彿那是在唱出身体里骨头与骨头之间无声的磨擦与内心的骚动，而这样的歌词竟是来自一位十六岁的少年之手。十六岁，我曾拥有的十六岁是否也是如此骚动不安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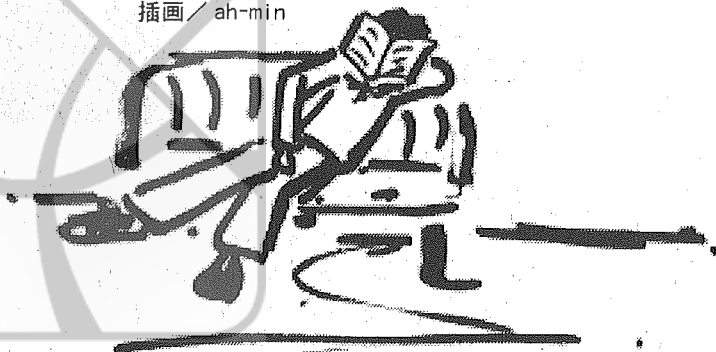
只是寂寞现在对我而言，不是围绕在电视，而是在电脑与书本之间。书与电影还可以和强华聊聊。但至于电脑，自从D离开之后，就再也没有人可以跟我大声谈论现在Intel正计划推出Willamtte啦，AMD的Athlon是如何的强啦，诸如此类的事即使谈起，编辑室里大概每个人都会认为我在用外星语言。唉，寂寞。

买了个小书柜摆在床头，里头丢进了十几本待看却未看完的书。结果躺下或起床时都会不小心的注意到那些只读了三分之一或更少，故事情节都快忘光的书。我不得不从上个月开始让自己养成每晚阅读的习惯，几个星期下来，果然使我顺利的消化了好多本一直拖着没看完的书。我知道这样下去会慢慢变成习惯，但我更希望这会

变成一种坚持，一种信念。

历史告诉我们太多关于坚持的美丽与悲剧，披头散发行吟泽畔的屈原所留下的《天问》是古老中国的典型悲剧，现代世纪风云人物爱因斯坦的相对论则在二十世纪的科学星空中发出耀眼的光芒。同样是智慧的结晶，同样都是一开始被排斥，但是屈原却必须投身汨罗江，用生命来拭擦其智慧的宝石，相对于此，爱因斯坦只须逃离德国，而且不断的获得掌声，际遇的天壤之别实在无须多辩。至于为天空立法的开普勒，因为一生醉心天文学，为后世留

插画 / ah-min



下三条行星定律却换来贫病客死异乡的结果，就显然不是一个可以拿来当成「人只要坚持做喜欢的事就会快乐成功」的良好教材了。若换成以坚持画花生漫画50年的舒尔茨为例，自然是再好不过了。

人都曾经在一段时间里特别喜欢去做一件事情，喜欢吃某一条街的炒粿条，喜欢穿某一个牌子的衣服，喜欢音乐，喜欢文学喜欢诗。而我相信兴趣是人们坚持做某件事的燃料，所谓坚持也只是把时间拉长后做那件事的结果。

创刊以来，《向日葵》走过四个年头，在马来西亚办人文刊物的确是在坚持，但不是垂死。



漫画情

如果，读者们有留意本地中文漫画市场的话，就不难发现其中有一本标榜着「非一般漫画杂志」的漫画志的存在。

是的，从小时候看港版的「漫画周刊」（还是大本对开的），到终于本地版登场，接着又从对开本缩成小本装。（喔！不小心洩露了自己的年龄。）我想，一众如我的「恐龙级」的读者而言，它的确是唯一一本，我们所共有的，属于漫画的记忆。（不过，唯一，并不是因为它好得不做其他选择，而是真的是只有唯一的一本。呜！呜！呜！）

所以哪，看到现在这本，同为恐龙级的你们，应该会有着我一般的感慨吧。

感慨的并不是它印刷品质的劣等，也不是连载漫画画面的小不啦叽（真的是超小的，一版挤了四版的画面说。），而是连载内容的每况愈下，编者素质的下降，最不能忍受的还是编者那不负责任的态度。

话说，某一期的读者信箱，有一位读者向编者们提出了一些善意的批评，殊不知，那些编者们不但不接受批评，甚至还大言不惭的搬出一大堆不知所谓的大道理来，比如说：

「凭良心说，本地还有哪一本中文漫画杂志，会有我们的连载阵容，会有我们的第一手资讯，会有我们的坚持呢？」

可是，事实上由始至终本地就只有那么一本漫画杂志，我们有得选择吗？就说台湾好了，单单週刊就有「少年快报」、「TOP」、「WAO」、「宝岛少年」、「巨弹小子」，双週刊有「TEMPO」、「花与梦」、

「美少年」、「星少女」，月刊有「SHINE」、「午安」、「ACE少年」等，不下十本，期间还有一些因买气不佳，而鞠躬下台的。有竞争才有进步，读者的眼睛是雪亮的。

再说，他们那些所谓的第一手资料，还不都是从香港杂志剪来的，有时甚至不再修饰就照登不误，还一直嚷说编得很辛苦，其口气之大堪称史无前例，呵！

还有，以一本多元性的漫画志的编者而言，对于各类型漫画的包容度和熟悉度是必须的，可是，实际上常看到编者们在读者信箱的回函里读到以下的一些回答：

「对不起，关于XXX，我並不熟悉。」

「XXX，我没看过。」

「XXX，不知道，或许你到漫画店去问问看吧。」

诸如此类，不负责任的态度，实在是不能接受，读者就是因为求助无门，才求助于他

们，既然如此标榜自己的超然地位，他们不是应该负起代为查询答案和提供资讯的责任吗？

再者，对于那些编者只偏好某些特定类型漫画的作法，本人不予置评，但我想不喜欢也没必要去批评其他类型的漫画吧。举个例子，前一阵子有一部以棒球为题材的漫画完结时，他们竟然在编者手记里写了这样一句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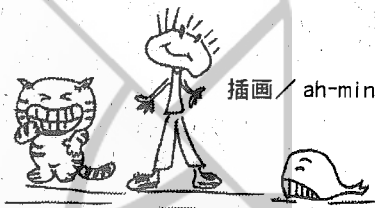
「XXX完结了，终于不需要担心被读者骂了。」

天啊！那是什么心态啊！好像送走了瘟神似的。

还有，曾经读过有好几次，当读者来信询问为何没刊载少女漫画的问题时，他们竟然说，

「有啊！浅美裕子、高桥留美子、安达充不就是吗？」

拜託，请那些编者大人们好好回去多研究几年漫画吧，到底什么是少女漫画？



好男人也不过是一台电视

理想的伴侣最低程度是无不良嗜好，并且要大方，稳重...

理想的伴侣应该是怎样的呢？应该是具有五c，cash，credit card，condominium，及career。可是，仔细一想，这些东西，稍微努力多十年，也就可以拥有了，何必求人。

我想，理想的伴侣最低程度是无不良嗜好，并且要大方，稳重。还要学贯中西，博学多才，精通天文地理，不管什么题目，信手拈来；皆可以谈上大半天，是那种你给他五分钟，他给你全世界，而且还要口角生风，谈吐诙谐有趣，最低程度要会让你开怀大笑。可是却要懂得在适当的时候保持沉默：叫他住嘴，他立即收声，永不囉嗦，并且还要拥有一副好脾气，永远打不还手，骂不回头。

还有，他不介意你的外表，你可以理直气壮地变肥、变老、变醜、变无知，就算披头散发，敷着面膜、毫无仪态地坐在他面前，他也可以面不改色地谈笑风声，并且不会对别的女生多看一眼，只



插画 / ah-min

有你抛弃他，没有他抛弃你。除非他寿终正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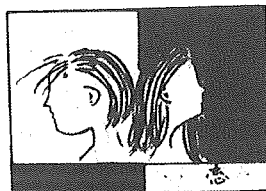
而且还要可以供你呼之则来，挥之则去，一天廿四小时，穿备妥当，恭候大驾。只要你一声令下，随传随到，任劳任怨。可是在你不想见他时，他立即自动消失。在他面前，你娇贵、矜持得像个女皇。

不要怀疑这样的理想伴侣要到哪里找，何必捨近取远，你我家中至少已有一个，就是电视机，谁敢说他的外表不「大方」、「稳重」。谁敢说他有不良嗜好。并且精通天文地理、财经时事，甚至烹饪女红。想要听笑话就看笑片，要多搞笑就多搞笑。并且只要按一下掣，你要他收声，他立即收

声。他的生死大权完全操纵在你的手中，你说一，他不敢说二，唯命是从，多好。而且永不嫌弃你痴肥、愚蠢、一无所知，再加上现在的科技，你要他多「高大」，就有多「高大」。外貌也略有修改，还有什么不满的呢？原来，好的男人也不过是一台好的电视。



暗恋是一种感觉， 你同意吗？



暗恋专辑

★ 海豚

当暗恋的感觉油然而起的时候，有些人会不断地抑郁自己或向对方表白或做出一些不可理喻的事情或发奋图强地活出自己或...

然而，从来没有人知道暗恋，其实是美好的，如果自己处理得妥当，且在不伤害对方的情况下。

就如男藤井树在《情书》中，对女藤井树那样，没有表白，没有任何暗示，没有太多的话语，却为女藤井树留下一段难忘的中学回忆。

故意错拿对方的英文的考卷、在没人借的图书卡上写上对方的名字、...

可是，当暗恋的情结像用麻绳束缚着自己而无法解脱的时候，下场只有像维特那样，走上人生的绝路。

或者我们是见到一些特别的例子，如林彧及管家琪那样，因为暗恋触动了灵感，而找到了自己未来所要走的路。

暗恋到底是什么，我们不需要知道。我们只要知道，暗恋是一种感觉，一种力量，一种你我都不缺少的维他命。

少年维特的烦恼

★ 林茹莹整理
故事 / 歌德

猎场小屋的门厅里挤满了6个小孩，6到11岁不等。洛蒂拿着黑面包依照小孩的年龄和胃口各切一片，其态度非常可亲。

因为舞会，维特雇了一辆马车去载其舞伴与她表姐赴会，顺道去接洛蒂因而看到了这一幕。继而在马车上的交谈使到维特不禁地为她的体态、声音、风姿及智慧深深着迷。

与洛蒂共舞让维特似登上了仙境。但一会儿就堕入了谷底，因为亚伯特。亚伯特是个有为的青年，是洛蒂的未婚夫。在舞会之前维特就知道了，只是他万万没想到在短短的几个小时里，洛蒂对他会有如此重大的意义。他开始心乱如麻而忘记了舞步。

从此，太阳、月亮和星星迳自运转，维特根本不知道黑夜或白天，周围的世界也完全不存在了。



每天早晨一醒来，维特的期望就是要去看洛蒂，然后伴在她身旁。她的一颦一笑足以让维特动容、倾倒。维特觉得很自在，似拥有了人间一切的幸福。但其亲昵的小动作却令维特热血沸腾。啊，是个折磨。维特常常下定决心不要频频探望洛蒂，但每天还是忍不住前往。维特记起祖母曾说过的一个磁山

的故事。般只走太近，会突然失去金属製品，钉子都向磁山飞去，受难者就随着断木残骸沉到大海里。

除了她，维特已不能祈祷；除了她，眼中不曾出现任何形影；看到身边的万事万物，他只联想到她。

亚伯特回来了。维特和洛蒂相聚的快乐也完全消失了。亚伯特未回来之前，维特已知会有这结果了。亚伯特是个高尚随和的人，他与维特相处得满愉快的。

看亚伯特佔有了如许完美的安琪儿，维特虽没想要佔有洛蒂，但看在眼里却是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他一切的精力都化为不安的懒散。他闲不下来，却又无法从事任何工作。他，失去了自己。维特惊觉到这无边热情的付出是根本毫无意义的，而决定离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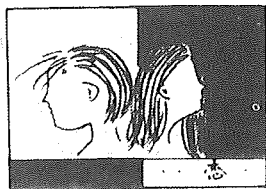
维特欲开始其新生活，但一切皆是不尽如意。他不随俗、不妥协，因而他在周遭的庸俗环境中找不到安身立命的地方。最后维特不得不向朝廷方面递上辞呈。

再次回到老地方，再次遇上洛蒂，维特的热情更奔放。他总觉得亚伯特不是满足洛蒂芳心渴望的最佳人选，不似他。维特是这样全心全意爱她，热烈而完整，除了她，一无所知、一无所觉、一无所有，别人怎能爱她呢？

维特益发地折磨自己，无时无刻念着洛蒂，不能自拔。他努力地压抑着自己的情感，心底却是翻腾得很厉害。面对洛蒂，维特的自制力逐渐崩溃。

维特的热情渐渐损害了亚伯特夫妻的安宁。亚伯特觉得洛蒂愈来愈爱维特；维特则怨亚伯特前后判若两人。两人互不信任，共处时非常尴尬。后来维特更是趁亚伯特办公时间去看洛蒂。这招来亚伯特的不满，而且认为洛蒂应断然中止她和维特的关系。

圣诞夜前夕维特更是压制不了他热烈的情感，他向洛蒂倾诉了他的感情。洛蒂面对这场面而不知所措，她可是罗敷有夫啊。她愿与维特共享友谊的



暗恋专辑

欢乐。

天长地久地苦恋着洛蒂是耗尽了维特一切的活力，他活得毫无希望和目标。最后他派家僮向亚伯特借手枪，说有事外出。

时钟噹噹响了12下，维特举枪射击其右太阳穴。

谁是歌德

歌德诞生于1749年8月28日的德国莱茵区的自由市法兰克福。其家世优渥，是上层市民之子。幼年时其父更是亲自为歌德拟定「教学计划」，再加上住宅里有一所很大的图书馆。这造成了幼年的歌德在知识的钻研上表现十分突出。

1770至1780年是德国文学史上有名的狂飙运动。其精神的真谛是以感性对悟性，以内发的生命力对外在的形式，而且凭火一般的文学作品来推动。青年歌德在这一时期的抒情作品洋溢着对真实的生动感触，在壮丽雄伟的大自然面前，在人性的哀乐面前，极「伤感」的吐露着。

这时期的代表作是《少年维特的烦恼》，写于1774年。歌德是从自我内心与大自然之中寻找创作的泉源。为了在帝国大法院见习法律事务，歌德前往小镇威兹拉尔研习。他在此地爱上了夏绿蒂，后来听闻友人耶路莎隆因恋爱而自杀，此即为《少年维特的烦恼》之张本。

歌德成名后不久就被威玛大公卡尔·奥古斯都聘至威玛宫，任职枢密院。繁忙的行政工作逐渐逼占了他的全部精力，也对宦途也感到失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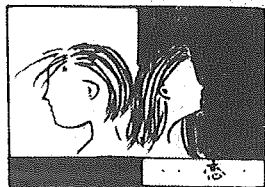
在两次意大利之旅之后，歌德再度执起抒情之笔。直到与席勒相（Shiller）相遇，开始了一段十多年无以拟比的亲密友谊；这段期间，诗人内心中，世界观的深邃衝突，使得他创作丰盈。真挚和坦诚使得他与席勒的友谊产生了惊人的创作力。他俩理智的批评对方、激励的互相创作。席勒最大的功绩乃是促使歌德写下不朽的钜着《浮士德》。

无论歌德的天赋与境遇多么的优越，在他83年的漫长生命里，能够使他历经人世的种种困境，而仍然持续不断地完成伟大作品的，却是他热爱自然、热爱生命、以及坦诚的生之意志力所驱策。

仿佛维特

我看着她的身影被巴士带走，在心里说：「我为了和你讲话而错过了三辆巴士你知道吗？」。

☆ 林韦地



暗恋专辑

「怎么这么迟了还没有回家？没有巴士吗？」很意外在巴士站遇到她，觉得很高兴，毕竟我和她没有机会谈话的机会。

「嗯。」她点了点头。

「最近好吗？」

「还好，老样子。」

我很期待她还会多说什么，可是她没有，我失望了，每次都是我说很多很多然后她浅浅地回上一两句，一副不大想和我说话的样子，可是我还是会兴高采烈地说这说那，因为这总比沉默来得好。她好像也从来没有问我一声好吗，她觉得这很客套，但是我想她似乎忽略了问候是一种表示关心的方式。

「书看了吗？」我问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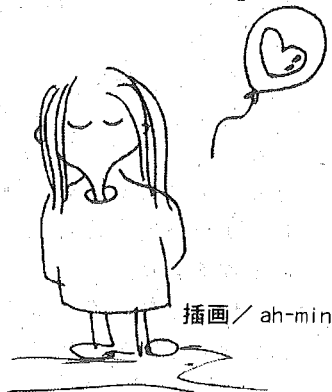
「哪一本书？」

「《少年维特的烦恼》。」

「看了。」

「好看吗？」

「还好，不错。」



插画 / ah-min

「说说你的心得感想。」

「没有什么感想。」

「你应该明白了男生喜欢一个女生的时候是会魂不守舍，神昏颠倒，只是傻傻地看着他喜欢的女生，然后努力地记忆她的一举一动，看不见时就一次又一次的反复复习，称为思念。」



插画 / ah-min

「喔，有道理，不过幸好还没有人为我魂不守舍，神昏颠倒。」

「怎么会没有？」

「谁？」

「站在你旁边的那一位。」

她听了，嫣然一笑。她是一个聪明的女孩子，她当然很清楚我在讲什么，这样我们的对话还算蛮有趣的。

「那你赶快去劝他啊，免得悲剧发生。」

「洛蒂在最后希望维特可以离开她，不要再见她，可是维特却一直不能挥去洛蒂的影子，无法自

拔，结果又出现在洛蒂的面前，所以你要知道你这个样子对那个男生是很残忍的。」

「你趁他还陷不深的时候劝他还来得及悬崖勒马。」

「刚开始时维特不敢对洛蒂表达他的情感，他也不知道洛蒂是否已经明瞭，没办法，男生有时是很怕面对事实的。我相信那个男生对你也是欲言又止，但你是否又真的已明白他的想法呢？」

说到这里，她笑笑，转过头去，没有说话。

「有的时候整件事情或许并不是你所想像的那个样子，是否可以拥有一个谈话的空间，让他也知道你在想什么，或许他只是很欣赏你，希望能有一个人在身边陪伴，为什么你不...」

我的话讲到一半，就被她打断，她用手势表示不要再讲了。「我问你，维特是喜欢洛蒂的吧？」她认真地问，我很少看到她用这么认真的态度跟人说话。

「对，维特喜欢洛蒂，毋庸置疑。」

「所以维特也深信自己一定能给洛蒂带来幸福，是吗？」

「是。」

「可是他却连洛蒂一

个小小的要求也做不到，洛蒂要求他圣诞节前不要再去见她，他却沒有做到。」

「这是因为...」

「你要说这是因为那可笑的思念作祟？男生自以为以自己的方式一定能给女方带来幸福，却忘记了自己的情感已经无数次地伤害对方了，你以为维特为爱牺牲是很伟大的情操？他以为这样很值得可是却有一个人很为他感到不值，那就是洛蒂，在往后的日子里她不知道有多痛苦，难道这一切就是维特所给她的吗？」

我没有说话，看着她秀丽的脸庞。

「男生就是这么自以为是的，潜意识里的沙文主义还是挥之不去，你们什么时候才能学会多为对方着想一点？」

「我会努力的。」

她笑了笑，摇摇头，「所以坦白是你的方式，不是我的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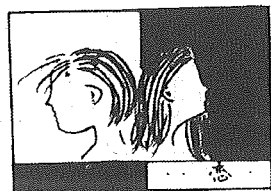
「我知道，不过维特最后得到洛蒂的一个吻了，不是吗？」

「我巴士来了，再见。」她没有回头向我挥手，上了巴士，找个位子坐了下来，透过窗户看到我还站在路旁看着巴士里的她，就转过去，不再看我。

我看着她的身影被巴士带走，在心里说：「我为了和你讲话而错过了三辆巴士你知道吗？」

小鱼儿与好立克

☆ 管家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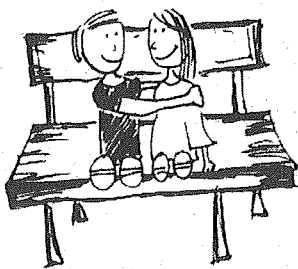
暗恋专辑

老实说，小瑜期待这一天已经很久很久了。

自从国小四年级搬家转学后，小瑜就常常想，要是那一天能重回台中，看看班上的同学，看看「好立克」...一定很有趣。

「好立克」的名字叫做葛立克，当年是班上最皮的男生。他蓄着一个马桶盖头，瘦瘦的，眼睛亮亮的，一副机伶的长相。

本来小瑜很讨厌他。他总是动不动就跑过来扯她的小马尾，嘴里还嘻嘻哈哈：「嗨，小鱼儿！」当她正要开口大骂的时候，他又一溜烟地跑掉了。其实，他的座位离她很远，放学回家也和她不一样的



插画 / ah-min

路队，可是他就有本事老是冒出来，扯她的马尾。

有一天下课，小瑜因为数学考得很差，正在忧虑回家会不会挨骂，好立克又突然跑过来。「嗨，小鱼儿！」伸手就是一扯—

「哇！」小瑜哭起来了。好立克愣在原地。

「报告老师，葛立克欺负女生！」有人马上大声「主持正义」。

「哎，你别哭...对不起，我不是故意的...」好立克慌慌张张的拼命道歉，小瑜却哭得更凶。

结果好立克罚站了一节课。小瑜平静些后，又觉得好不忍。她也不知道自己方才怎么会哭得那么厉害，其实也没多痛啊。

老师宣布小瑜要转学的消息后，有一天，好立克愁容满面地跑过来对小瑜说：「喂，待会儿午休的时候，你到外面的溜滑梯一下好不好？」

她果真傻傻的去了。溜滑梯附近没有别人。他呢，则让她一个人站着，自己倒跑上跑下地溜滑梯，忙得要命，好像他们会在这一儿一起纯粹是巧合，跟他一点关系也没有。

「干嘛啦！」他不耐烦了。

「我——我有东西要送你。」他正站在溜滑梯上头，靦腆地伸手从裤袋摸出一支上面有史努比图案的自动铅笔，把铅笔从溜滑梯溜下来。

那天他们都被纠察队记上一笔，因为午休时间

没有乖乖待在教室。可是从那天开始，一直到小瑜转走的一个多礼拜期间，上课的时候，两人总是会一直看来看去。

最后一天——第二天小瑜就要和爸妈出发往台北了，好立克一整天都在小瑜附近走来走去，可是也不像其他同学那样，过来和她讲讲珍重的话。下午放学，小瑜远远看着好立克的那一队路队，想找他，却非常失望，小朋友太多，根本看不到他。

那一队路队开始走了，朝后门方向行进，忽然，有人把一双手高高举起，像跳舞一样，左右摇摆，一直摆出了后门。小瑜认出来，那是好立克呀，是好立克在和她说再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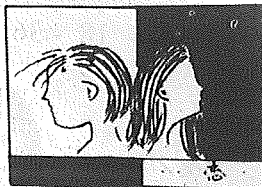
说来奇怪，即使是才十岁的小女孩，还是立刻明白了一件事。她明白以前好立克为什么老喜欢逗她、扯她的马尾，好像老要和她作对，其实，他是喜欢她呀。

管家琪

辅仁大学历史系毕业。曾任《民生报》记者、现专事写作。著有《口水龙》、《怒气收集袋》、《捉拿古奇颱风》、《小婉心》、《三个夏天》、《少女念慈的秘密》等共十五本书。

年少情怀总是诗

☆ 林或



暗恋专辑

诗才洋溢的林或第一次写诗，是由于「暗恋情结」使然，因为在青春痘猛冒的十五岁那年，他曾用情愫镂刻下青春的密码...



我有「暗恋情节」，
动不动就会偷偷爱上别人，
愈钟爱愈要远离那实体，
简直无可救药。

那年读初三，我用一本笔记将小男生的心事，以笨拙的笔迹写出青涩的情诗。我有「暗恋情结」，动不动就会偷偷爱上别人，越钟爱越要远离那实体，简直是无可救药的坏毛病。那时，每天在校园内的杜鹃花丛后偷看小我一届的她，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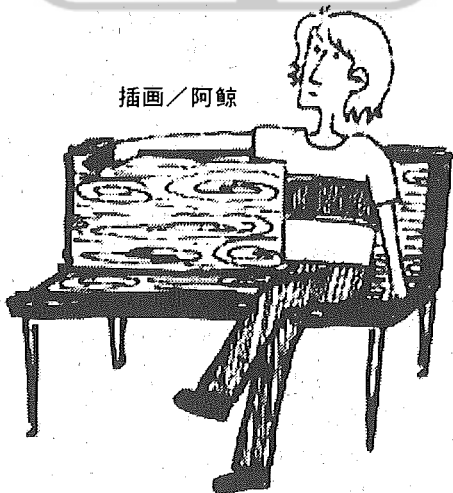
人以为我在看花，而花帮我看着她；在课堂上专心地写下小男生的思慕，一行一行地，很好看的心事呢——我怎会知道那就是「诗」。

我带来一首很稚嫩的东西，你看看——

年年底，我的岁数增多了
年年底，我的哀感加深了
我不敢抚拭过去种种
但
我何尝妄想将来的一切
我只觉得
我已陷入了沼泽
寸寸的下陷...下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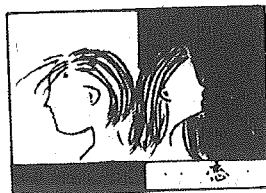
哀愁的时光，青春的
伤痕，天啊，这是我写过的
东西吗？

插画/阿鲸



林或

本名林钰錫，1957年生，南投县鹿谷乡人，世界新专编探科毕业。历任联合报校对及记者、时报週刊企划主任、中国时报文化组副主任。著有诗集《梦要去旅行》、《恋爱游戏规则》及文集《爱草》、《快笔速写》等书。



暗恋专辑

逃避

插画 / ah-min

☆ 川子



心门外依然挂着「易碎，Handle with care」的牌子，久久没有拿下

我是喜欢你的，从你走了的那一天起...

可是，心情一直徘徊于坦白与掩饰之间，生命中的矛盾似乎无条件地附着。对你，我总是吝啬付出，因为理智叫我压抑得好辛苦。因此，信纸成了我倾诉的对象，却没有寄给你的勇气。

我唯有将自己的怯弱推给别人。开始埋怨时间没有为我们好好地安排，虎头蛇

尾！情感不断提醒我谨慎处理，免得泛滥；经验告诉我爱情并不只是一瞬间的脸红心跳；距离与空间计算出来的天文数字带给我巨大的恐惧感。一切、一切令我畏缩，到拿不起、放不下的阶段。如果等待是交换喜悦的筹码，我承担不起。

心门外依然挂着「易碎，Handle with care」的牌子，久久没有拿下，我不自主地让自己逃避。

暗恋的滋味

☆ 清子鱼

插画 / ah-min



我想告诉他，有一种空间，叫作距离，从这空间看景象，都是比较美的。

我终于明白了，她是永远不会迁出他心里的某个地方。像是为她而设的特别保留停车区，就算那个车位空的，他也不会让别的车子停泊。一个空的车位是个遗憾，是他唯一的心痛。

KFC 快餐店的气氛有点热闹，到处都有小孩子的喧哗声，在我面前的他，却出奇地沉默。

我咬了一口 Zinger Burger，香脆的鸡肉块发出了「格格」的声，咀嚼破碎的心情，有点难过。感觉喉咙有点干，呷了一口的 Ice Lemon Tea，肺部

却在此时很不争气地与水争管道，冷冷凉凉的液体涌入肺部，「咳！咳！咳！」很酸很灼热的感觉由喉咙传至大脑，呛得眼泪也从眼角流出来。

如果说出真相会伤害了他，我会选择谎言；如果谎言会令他难受，我宁愿选择沉默。我明白这几年来他的付出，默默守在她身边，宽厚的肩膀永远为她准备，二十四小时 Stand By 当后备情人...他却不是不知道她已有在国外求学的男友。这份傻劲，似曾相似，我好像也有。

我想告诉他，有一种

空间，叫作距离，从这空间看景象，都是比较美的。潜意识都已替这遗憾框上了凄美，收在回忆的暗房内。然而，话在舌尖打滚，始终没有说出来。

猛然想起家里书桌的抽屉深处，有着一份不曾拆开的礼物，一份没有机会送出的礼物。那是他喜欢的一本书《恐龙週记》，因为她喜欢...

想，此时此刻的我不也正在走着 he 走的路吗？

沉溺

☆ 陈采灵

那是一种溺水的感觉。越想拼命的把头抬上水面呼吸，沉得越快。我相信自己已经迷上了这种感觉。我喜欢海更享受把四肢伸展浮海上那一种任由海浪带着我飘流的感觉。



在记忆从清晰传入模糊的过程中，静静的享受着爱和痛爬满全身的感觉

昨夜，我写了一首诗，突然发现眼睛里盛满了眼泪，一滴滴的从眼旁流了下来像极了阮玲玉死前的那一刻，有着那么哀怨凄绝的美。

自溺的人，没有人救得了。

那一首诗是这样的：

「你的眼睛是一口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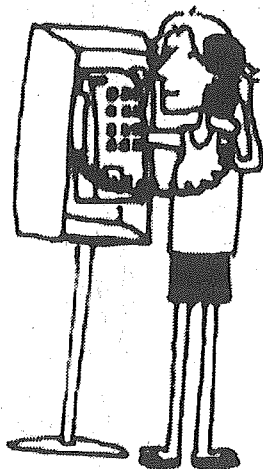
很深

我失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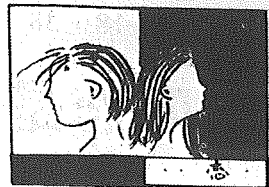
跌了下去」

那一天在巴士车上，阳光从窗外照了进来，我看着地背着阳光含蓄地笑着，一双不太大的眼睛突然直视我，结果我就这样子真的跌了下去。那一夜，我梦见自己不停地在爬楼梯，我不停地爬...不停地爬...往下望还是避不了他的眼睛。我只有一层又一层无止境的爬，直到流了一身冷汗醒来。

我总是喜欢在别人说话大笑的时候，偷偷静静的注视着他。硬生生的把他的脸记进我脑子里。那是我每夜必须复习的功课。在记忆从清晰传入模糊的过程中，静静的享受着爱和痛爬满全身的感觉...



插画 / 阿鲸



暗恋专辑

情愿是种子

☆ 企鹅

曾几何时，那么地喜欢一个人。现在重遇他，感觉不知该如何下笔形容。曾经他的笑，可以使我不用吃饭也能饱；曾经为了他，上课期间灵魂会自动出窍到外太空与他共舞；曾经天天想念他，可以想念到连隔天是年终考仍还在想他；曾经...到最后，付出再多也什么都得不到的是自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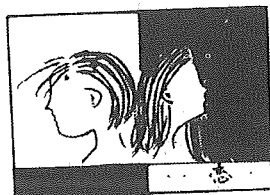
或许暗恋，就是令你越想得到，却不给你得到的东西。那滋味，又苦又酸，比醋还难下嚥！它就像是在种盆花，放了粒种子在花盆内，但又不拿出去晒太阳，施肥，浇水，可是却盼望能开花结果。当知道这样下去，永远是不会开花后，就改变方法，勤于施肥浇水。但一切都迟了，那粒种子早发霉，不能开花了。即使放仙丹下去也于事无补。那怎么办呢？只好忍心丢了那盆花。

那段期间，想尽办法把自己变成大忙人。每天就在功课间徘徊。我也因此变得枯竭不及。我知道这样维持下去，自己只是自讨苦吃。

不知过了多久，我的灵魂从堕落边缘回到自己肉体。从前的一切一切都变得模糊，变成脑海中记忆的陌生朋友。

可是，那刻骨铭心的滋味还是在心中围绕着，走不掉！尽管如此，我再也不敢盼望没施肥浇水的花盆会长出令人惊讶的花朵了。

我情愿做那粒种子，也不做施肥浇水的主人。



暗恋是一杯白咖啡

☆ 余妙婷

如果暗恋了，我会喜欢在想你的时候轻嚼一口巧克力。因为，巧克力有着暗恋的味道...有点甜又有点苦。

暗恋也许像一杯浓浓的白咖啡，不辣，不咸，不酸。又或许，它只是一杯纯正的白开水。

就是暗恋

☆ 杜芷莹

我选择离开你

☆ 杨卉诗

我喜欢，到你曾留下足迹的沙滩漫步，呼吸着你残留下来的味道

有人快乐，有人哀伤，是的，非如此不可。那一年古巴的夜那么湛蓝；紫禁城上空的星星；巴黎街道的冷清...想到你，是因为想到你，当春风不再吹起的那一年，常青藤不再绿的那一天...

一整天，我都在想，你现在身在何处？在做些什么事？偶尔，在街上看到你，我脑中一片空白，直到恢复意识时，已不见你的踪影了。

我喜欢，到你曾留下足迹的沙滩漫步，呼吸着你残留下来的味道。我几乎记得你的一切，譬如：11月15日下午3时20分你换了新发型，虽然只是稍微改变。但是我知道，这宛如看着太阳的时刻久了一样，我一闭上眼睛你的身影，你浓密的头发，你走路的方式，你的衣服...全部在我眼里燃烧。

在倾盆大雨的夜里，你不时萦绕我脑海，除非你时刻相随，否则我时刻心寒胆怯。我走遍各地，却不知道自已身在何处。

理由虽很愚蠢，却很简单，是因为我不想长大，不想明白，暗恋你是我这辈子的不幸还是幸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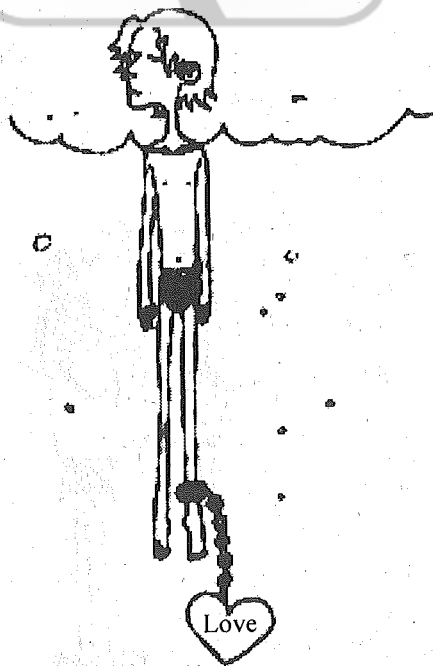
所以，我选择离开你。

一位朋友常追问我，「暗恋」是怎么一种感觉，我并没有回答她关于这个问题。原因是，我想暗恋是个人的隐私，即神圣又神秘。暗恋其实可以是一杯咖啡，苦中带涩，但它的芳香却会令你不由自主的向往。就像是每一次到 coffee Bean，总爱那一推开大门所飘逸出来的第一阵咖啡香味，整个心情就像经过洗涤，清新而爽朗。

少许的期待，大部份的失望，我想这是每一位暗恋者所必须学会承担的痛楚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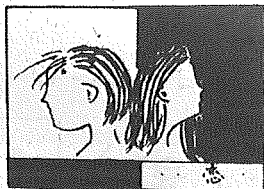
即使你所暗恋的对象只回报一个不经意的微笑，不经意的眼神，都会令你心旷神怡好几天。但是，他的一些不以为意的话语，却又会让你暗自神伤好几个星期，甚至好几个月。这就是所谓的「暗恋」心情吧！

某天下午，听闻他和女友浪漫的情史时，我的心情正在啜饮一杯苦涩却香淳的咖啡。不晓得该否继续地把它喝尽。最终我还是看到了杯底，也看到了他和女友的微笑。那一刻，我释然了，我想，我是可以寄上最真诚的祝福；但愿，他们永远都有精彩的每一天...



插画 / 阿鲸

或者，就这样结束



暗恋专辑

☆ 阿木



我又再一次违背自己曾立下的誓言，坐在你的面前，吃着炒粿条。

「最近很忙吗？」

「你怎样了啦，最近？」

我们都同时间问着对方的近况，同时都想让对方知道有关自己的处境好不好。

「还不是一样；上课、赶巴士、在家发呆囉！」你笑着说。

我看着你微笑的眼睛，才一瞬间罢了，就将眼光的焦点落在身旁一尾一尾游走的路人；手上的筷子顺手翻翻碟里的粿条，问：「没和男朋友联络吗？」

「有，不过很少，他忙嘛！」你顿了顿，「你又怎样？」

我再度逃避你的目光，「也是忙囉！下个月考期末考了，又要交实习报告，赶得要死。」

花季未了，不远处卖唱片的小贩正播着这首曲子；这时我们之间的气氛好像被凝固了，彼此不发一言。

(花季未了/人却散了/风再飘...)

「走罢！」我用纸巾抹了抹嘴，收拾桌上的零钱，等你起身。

「嗯...」你点了点头。

送你回家的途中，路边喧哗的气氛好像完全挤不进只属于我俩的空间。我怀着你的心事，你却怀着你那在地球另一边的男朋友的心事。

今晚月色很漂亮，风也很凉。

「到了，要进去坐吗？」你开着铁门问我。

「不了。」我捉了捉头，说：「其实只想找你吃个晚餐而已。回家我还有报告要赶。」

「那好，晚安呵。」你微笑地说。

「嗯。」

我等她掩上铁门后，独自走向我停车的地方；靠着车子，怔怔地等待喧哗的气氛进入我的空间。

(花季未了/余情未了/直到天老/也许遗憾才让人生美好)

或者，就这样结束，好吗？

漂亮的你 + 傻傻的我

☆ 周佑益

你的微笑是多么美。像莲花。总是慑住我的心。我的情。以前在学校。你总喜欢站在四楼的楼梯口。依着墙。望着远方。然后我就站班的门口。偷偷望你。

你只是望着天空。望得很出神。偶尔会牵起嘴角。轻轻一笑。我想，我已经醉在你的酒窝里。

这样的生活每天都重复着。

有时你没有在楼梯口出现，我还是傻傻的一直望向那里。凭空想像你笑的模样。我就这样醉得一塌糊涂。

你的明眸皓齿。唇不点而红。一头飘逸的长发。就这样丰富了我的生命。

我一直都在想，如果丘比特的箭射中了你我，那有多好。可是这梦一直到我们毕业，依然没有实现。也许没缘吧。我也无法强求了。只是，那笑，虽然不是倾城倾国，可我会永远铭记于心。

那年校园的四楼，有风，有阳光，有一个漂亮的你，还有一个傻傻站在门口偷偷望你的我。

插画/阿鲸



麦家碧

培育宝贝小猪嘜

一支笔画出彩虹

撰文 / 周翠玲



麦嘜漫画或许已成为香港版的《花生》或《加菲猫》，除小朋友以外，还得到一大群成年读者支持，认同它是有深度的作品，又发展出不少周边产品。多元化地发展「麦嘜企业」是重要的，正如谢立文说：「钱是要来使你有能力去拒绝一些你不愿意做的事情。」

● 或许错有错着，麦家碧漫画人物的外貌体型不成比例，反而更觉得可爱。

九一年，麦家碧生了一个叫麦嘜的小猪，长相肥肥白白，肤色白里透红淡粉红。到九二年，她又生了一个叫麦兜的小猪，长相一样肥肥白白，肤色一样是白里透红淡粉红。只是麦兜的右眼多了一固淡棕色的圆圈，样子看来蠢蠢的。

妈妈麦家碧赐予他们外表，爸爸谢立文赋予他们灵魂。麦嘜聪明、麦兜蠢钝。但妈妈麦家碧对两个儿子都一样疼惜，因为他们两兄弟至少都干干净净，正好符合她那带有丁点儿洁癖的性格。



● 你知道哪个是麦嘜？哪个是麦兜吗？

五官像一堆屎

九六年圣诞节，妈妈好不情愿答应爸爸要求，产下一个肮脏脏的「屎捞人」。不用多说，屎捞人全身都是粪便，相信没有人会愿意接近他。在爸爸那本《麦嘜微小小说》里，对儿子屎捞人有这样的描述：「暗啡色圆桶形身躯和未消化的豆与菜般的五官竟像一堆屎！」

妈妈更说：「忽然用另一种（绘画）方法。很肮脏，很噁心地画，沾些水下去，『弄』到肮脏脏。平时画麦嘜麦兜，脏一点都可以。」

于是沉默的爸爸就给他一个可爱的性格，他在小说里这样记载：「月光下，小朋友看清楚屎捞人：红豆眼（不可能是M及M'S吧？），菜胆鼻，因为都是素，圆头圆脸的屎捞人。自有一份佛陀的祥和。」

不久，连妈妈都愈来愈疼他。「他很脏，但不等于不可爱。」现在他们跟香港电讯属下的IMS合作替麦嘜、麦兜和屎捞人製作动画，没有偏心。屎捞人动画更会在97年圣诞节推出。

动物亲戚朋友

其实自创作生产麦嘜开始，妈妈麦家碧都表现得比较被动。「我觉得作为插画人，应该要满足作者(谢立文)的要求，这是专业精神，因为他自己都是搞插画的，他亦会明白，我希望做到的气氛，尽量用方法令到角色可爱一点。」

最初是麦家碧尽量在创作上迁就爸爸谢立文。「譬如谢立文要求麦嘜的手可以伸到背后，但麦嘜双手短小，不知如何伸到背后，于是我给他一件衣服，手掌从袖子伸了出来(加长了手臂)。渐渐，他们的创作意念像玩球类游戏，传来传去，相互交流。」

爸爸谢立文不但赋予儿子们灵魂，还考虑到妈妈麦家碧在创作过程里的种种限制。也许，可以这样说，爸爸是总指挥。妈妈麦家碧自小绘画便不按比例，又没有立体感。「我总是觉得这回画得很真实，但比例都是不正确。」所以麦嘜麦兜两兄弟都是头大大，手短短，身躯扁扁平平的。

麦嘜麦兜的体形比例不但不正确，缺乏立体感，甚至连肤色都是淡粉红，给人轻柔的感觉，跟其他漫画人物不同。这与妈妈的性格不无关系。

妈妈自小就爱清洁，当她上美术课时，喜欢将颜料调得淡淡稀稀，让颜料快点干，清洁一点；同时颜料不太浓，看上去舒服清洁。画水彩画一定要由左画至右，要加好多水。「长大后跟朋友说，大家都发觉当时老师都认为小朋友一定会喜欢一些鲜艳颜色。」她一直继续自己喜欢的淡色，所以美术科成绩不大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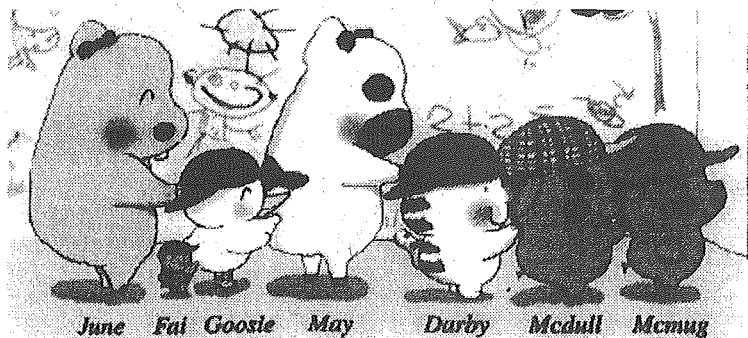
故事发展下去，顺理成章多了两只小肥猪麦嘜麦兜，跟着自然亦来了一大堆动物亲戚朋友同学，北北蝉、阿May、菇时、得巴...

或许就是错有错着，漫画人物的外貌体形不像真人，反而更觉可爱。当麦嘜麦兜还未出世，爸爸跟妈妈便拿着其他创作到《明报周刊》自荐，当时的社长雷伟坡看了，便给他们机会。在当时新出版的儿童读物《小明周》里刊登漫画。

故事发展下去，顺理成章多了两只小肥猪麦嘜麦兜，跟着自然亦来了一大堆动物亲戚朋友同学，北北蝉、阿May、菇时、得巴，漫画故事变得愈来愈热闹。

麦嘜麦兜漫画推出初期，主要对象是五、六岁的小朋友。后来漫画地盘亦由《小明周》扩展到《明报》和《经济日报》，内容亦趋向成熟。初时，麦家碧觉得自己的画风轻淡简单，而谢立文所写的内容就较有深度，有一轻一重的感觉，似乎不大协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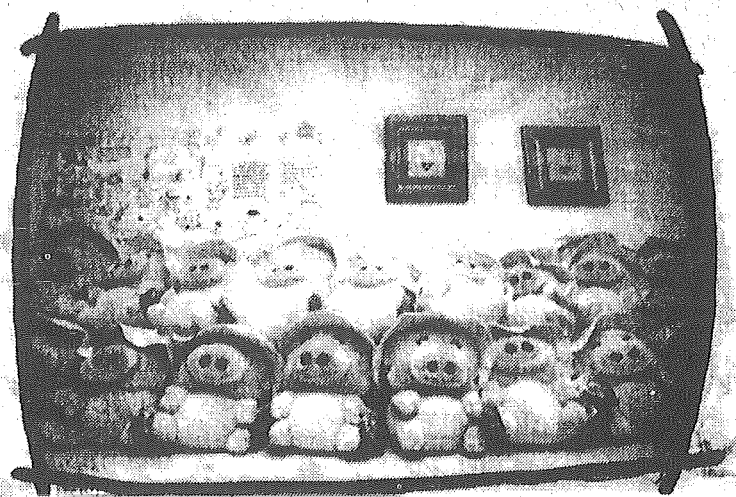
麦家碧从小就喜欢把自己关起来绘画，当初在理工读书。选择插画而放弃广告设计，都是因为自己内向，性格封闭害羞，但对生活仍有所思想。「例如我长到这么大都没去过卡拉OK，去到别人家坐，见到人家唱，我又想怎么这样像郭富城，他是否幻想自己是郭富城呢？于是我画麦嘜时，他的表情、精神都很像郭富城。」



● 你猜他们排队去哪里呢？

● 麦嘜麦兜两兄弟找了合适的厂商，生产一系手表、砌图游戏、字画、电脑介面心意卡、帽子、毛公仔等。

小猪嘜受欢迎 厂家生产商品



合适厂商

麦嘜麦兜受大人小朋友欢迎，更有不少厂家主动替他们生产商品。忽然间，麦嘜麦兜成了大明星，麦家碧和谢立文就好像成了星妈星爸。最后他们选了一些厂商合作，生产一系列手表、心意卡和毛公仔等产品。妈妈麦家碧说：「产品是必然出现的。单靠漫画书不可以令到麦嘜麦兜有生存空间。」

爸爸谢立文更说：「产品亦可以令漫画更流行。香港是商业社会，要令到商人从中得益，你就可以无处不在，就可以令更多人认识。有人通过产品，才留意到漫画。」

曾经有厂商提议蛋糕、巧克力，选厂商就好像选电影剧本一样严谨，不合意的，还是拒绝。妈妈说：「想一想，如果巧克力溶了，样子很丑怪，咬了一口后，流一些东西出来，很『噁心』。譬如在他（麦嘜、麦兜）的头『呕』一些汁液出来，又或许在他的背脊拉一张纸巾出来，绝对不可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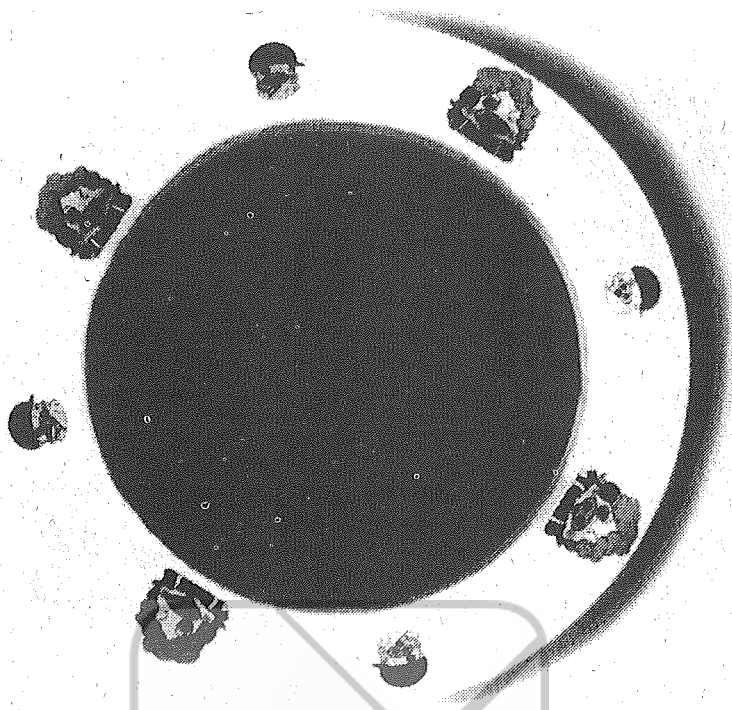
对于做生意赚钱，爸爸谢立文有这样的看法。「钱是要来做什么的呢？就是使你有能力去拒绝一些你不愿意做的事情。」

终于，爸妈替麦嘜麦兜两兄弟找了合适的厂商，生产一系列手表、砌图游戏、麦仲肥字画、电脑介面、心意卡、帽子、毛公仔等。

之后，他们更在《黄巴士》写一些有关麦嘜麦兜的日常趣事。去年圣诞节妈妈麦家碧又诞下麟儿屎捞人。

现在妈妈愈来愈喜欢屎捞人了。她说屎捞人有点像她的一位小学同学，大家都是不修边幅，但心地善良可爱得难以用言语形容。她说：「小朋友肮脏不等於不可爱，可能他家境贫穷，接触的地方不清洁。就算晓得干净而不选择干净，亦不代表他的人格有问题，肮脏和干净是一种取向，没有法律说你肮脏就是坏人。」

妈妈麦家碧固然对屎捞人爱护有加，平日说话不多，专做幕后策划的爸爸谢立文更聘请了袁建滔（九六年「香港独立短片录像比赛」动画组银奖及录像特别奖得主），组成香港动画制作班底，制作十三集，每集半句钟的屎捞人动画。现在家庭成员多了，麦家碧要小屋搬大屋了。



杂菜 10A 汤

做法

杂菜字母汤一罐

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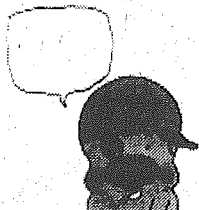
1. 慢火把杂菜字母汤煮溶。
2. 将汤倒进笊箕。
3. 小心把笊箕里的字母拣出。
4. 再小心把其中的「A」字选出放回汤里，这可要花时间一个多小时啊！把余下的字母吞进自己肚里。
5. 把汤加热，完成。

又开学了！为人父母的，都希望孩子在新的一个学期里，努力学习，争取更佳的成绩，以下介绍的一款汤水，能提高小孩学习的兴趣与士气，是开学前饮的汤！

看孩子喝汤时的反应！

提示孩子看这汤有些什么特别：

把你的苦心告诉孩子，再看看孩子的反应：



★ 亲爱的读者们，你们猜麦兜会说些什么？写得最有趣、最有创意的五位读者，将会获得神秘礼物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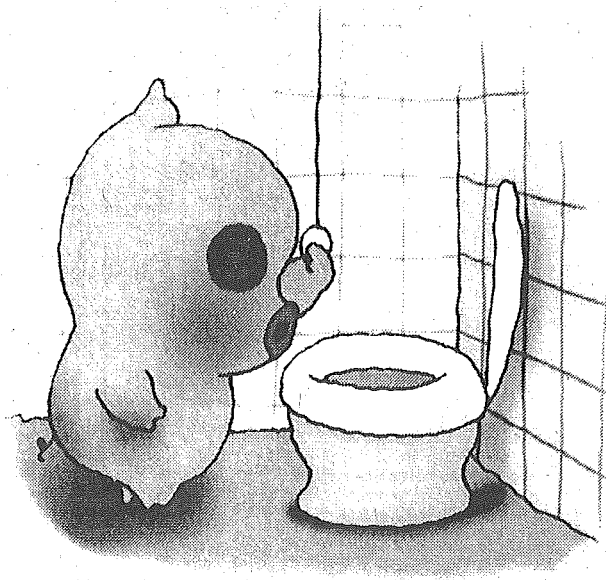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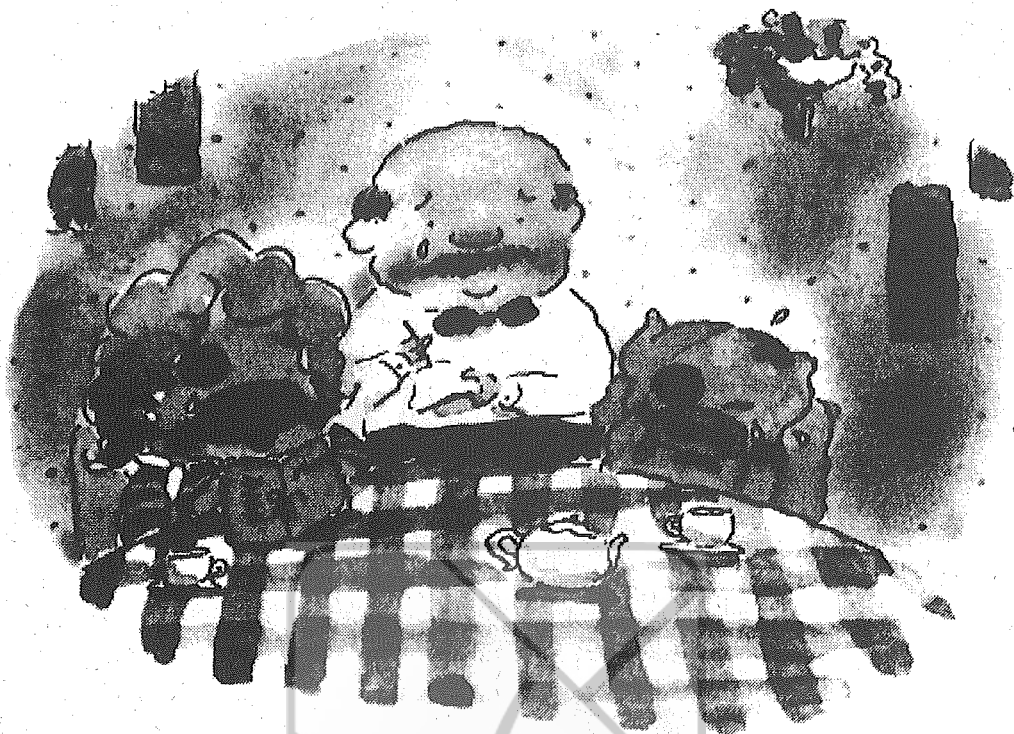
麦太接着又说：「生命像喝字母汤：你吞的可能是
一篇莎士比亚，可能是艾略特，但你永远弄不清
楚；之后你拉的可能是几行拜伦，也可能是乔依
斯，只是你永远不知道。」

麦兜心里想：「阿妈，你在说什么？」

麦兜假装肚子痛，溜到厕所。

他问马桶：「为什么我一定要喝字母汤？」





半边鸡

☆ 麦太

那天我和我的孩子上馆子，一位友善的侍应先生向我们介绍了他们的名菜：炸子鸡。我和孩子欣然的接受了他的提议。

「要一只还是半只？」侍应先生问我。

「只两人吃，当然是半只了。」我答，同时发现，孩子眼里，竟冒起了点点泪光！

「你在哭吗？孩子...」我的话才说了一半，孩子却先「哗！」的一声哭出来了。我和侍应先生都感到万分惊讶。当我问孩子为什么哭时，他一面抹揉着眼睛，一面喘着气，一面说：「...那...鸡...给人一炸...炸死了！」

本来已十分可怜，我们还要将牠分开两半...我替牠感到十分难过啊！...」

哈！想不到孩子竟会有这么傻的念头！但我同时亦为孩子单纯而善良的心感动了。我明知一只鸡有斤多两斤重（一些龙岗鸡种甚至重达三斤），但我还是决定向侍应先生说：「要全只吧！」孩子笑了！侍应先生转身落单前，也对我们流露了一个短暂却微妙的笑容，我也笑了。我甚至可以感觉到，此刻，便在此刻，厨房里的炸子鸡（全只），也因为这充满着整个餐堂的爱，而笑。



半边鸡 2

☆ 炸子鸡

于是我笑了。爱的感觉，充塞着我的心。我带着爱，带着笑，投向我生命最后的归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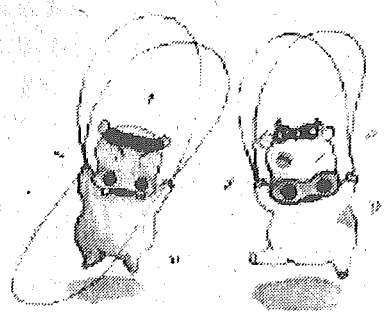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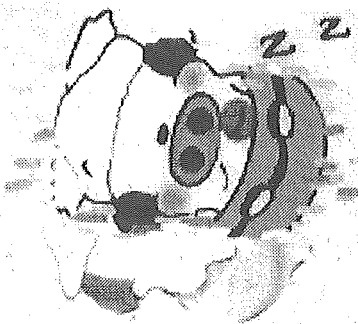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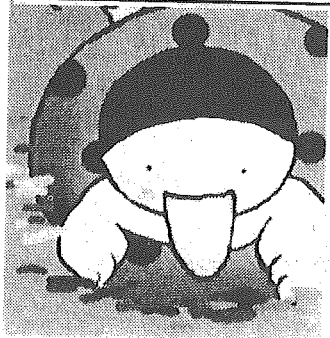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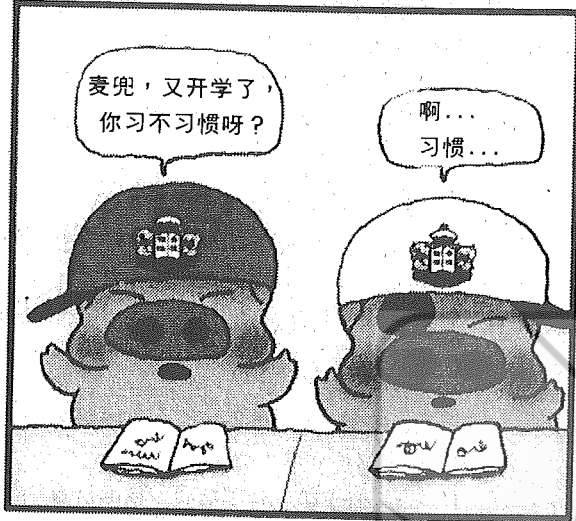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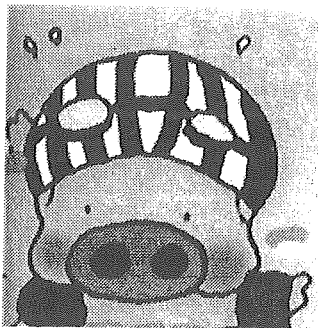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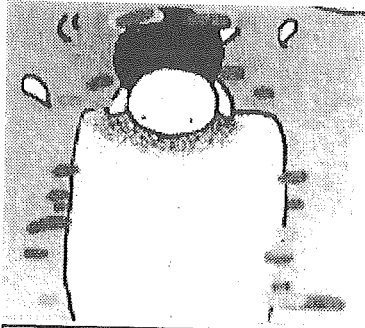
「咋...」

善良的母子，两下散手，便把我吃光。健康的灵魂，自然便有健康的体魄。母亲抹抹嘴角的油，关心的问孩子：「孩子，吃饱吗？」孩子也学母亲，用他的小手抹着小嘴说：「还可再吃一点点。」没有闭塞的心灵，吃得自也开怀。孩子补充说：「多吃一只也行！」母亲笑了。

「多吃一只？你不就要变成大肥猪吗？」望着略有点失望的孩子，母亲于是对一直站在不远处，那个殷勤的侍应叔叔说：「给我多半边炸子鸡！」话才说完，孩子便哭了...

我真的很感动！

漫画馆



12345678910

1,5,6,7,9,10 是男的；2,3,4,8则是女的。真的。

☆ 海芋

你知道吗？其实数字也是人。我感觉到。

1,5,6,7,9,10 是男的；2,3,4,8 则是女的。真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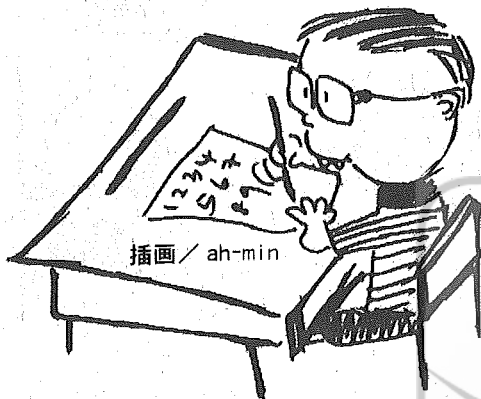
1和2是一对中学时期就开始谈恋爱的小情侣，至今仍有热恋的感觉。2,3,4常常相约一起喝茶，shopping，是那种一辈子的朋友。3和5是夫妻，5是有胡须的男人。可是，4和5见面都会吵架。6呆呆的，常被5欺负。5常向6借钱。6和7是好朋友，

常一起喝酒，打球。8是7的姐姐，整天罗嗦。而9和8

是一对欢喜冤家，很相称。

10是9的哥哥，常帮9解决问题，是成熟稳重的男人。

只要一边看，一边想，你就会觉得：真的耶！



★ ah-min

编「大森林」的快乐

在一大叠稿件里，我大略地读过每一篇。许多的来稿都是我喜欢的。每天海豚都会问我：「插图画了没？」呵呵...原来催稿与催画，她都一样行。编辑室里有许多叫做HIGH的台湾漫画杂志。每当画插图时，都是从那儿偷师的。嘻嘻！

有了稿，有了插图，便画排版的草图。之后，才与海豚一起在电脑上排版。

「这移去右边一点。」

「插图放小些，加深些。」

「怎么这么乱的？」

就这样，「大森林」出炉了。

清晨细雨

★ 林茹莹

我从梦中惊醒，在一个冷冷的早晨。黑暗笼罩着房内的一切。我轻轻地拉动窗帘，让阳光泄进来。可是，天空却是阴沉着脸的。

啊，窗外正飘着细雨。我把脸贴在窗，好不容易我那双带有近视的眼睛才看清窗外那场似雪的细雨。

雨滴快乐地在屋顶和草原上跳舞。草地上的青草和其它植物都被滋润了。相信它们正快乐地抖着手，亲吻雨滴。一瞬间草原活了起来，在细雨的早晨。绿色的天使正连草原上休息嬉戏。

排列整齐的路灯正站岗，亮着灯。其实已是早晨七时多了。外边似个已遗忘和被隔离的世界。四周似个正熟睡的孩子。房屋们安稳地憩息。在冷冷的早晨里，大

家应该在屋子的怀抱里睡觉，做个甜甜的梦。

细雨在路灯的照耀下，昏黄色世界里那么不真实。只要一眨眼，眼前的景物会突然消失走进世界的另一边。啊，赏心悦目，真是良辰美景。

站在远处的山守望着，一群的雾更围绕着，似夫妻拥抱着。因此远处是白茫茫的一片，山也没露出脸来，安份地坐在那里。

天色也比刚才稍亮了。相信这场细雨也会慢慢地消失；阳光更会从厚厚的乌云里逃出来。雨过天晴。

不带上眼镜，朦胧地看世界，感觉上蛮有趣的。

想家

☆ 魔羯

还有4天，我在台湾的日子就足足有6个月了。半年就这样过去了，时间流逝得非常的快。

很多事情也已经习惯了，包括想家...

大概每两个星期，我就会打电话回家，虽然明知道妈妈一定会重复「多吃点、多穿点、生病要看医生」这样的叮咛，但还是忍不住想听听她的声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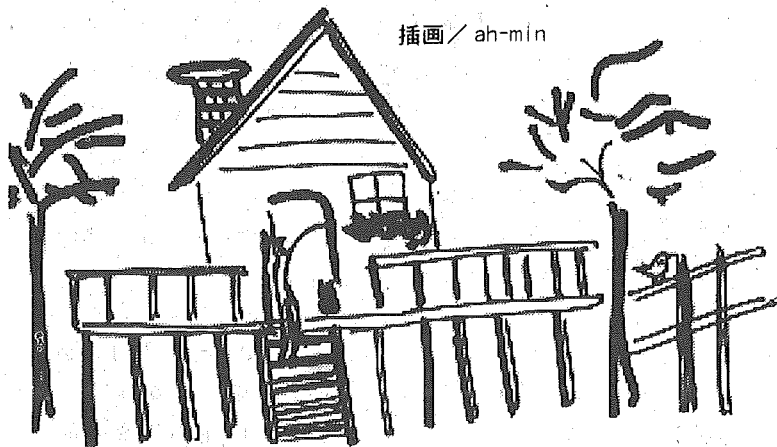
这种超距离的接触，让我觉得她就在我身旁，一种温馨的感觉直湧上心头，就像是给我打了一支强心剂。告诉自己，要把书念好，明年寒假回去时，要送给她一份最好的新年礼物。

以前总恨不得可以有机会让我离开家里，到外面去闯一闯，现在才知道，其实我是不愿离开家的，我心中最放不下的就是我的家人。到台湾的这段日子，思念的情绪是澎湃的。

是时候学习照顾自己、学习没有妈妈嘘寒问暖的日子、学习面对烦恼、解决问题。

突然觉得自己长大了...

插画 / ah-min



直到那一天

☆ 黄惠婉

狗不停出汗
小鸟在地上奔跑
蚯蚓家族钻入沙漠
西瓜继承番石榴的因子
时钟逆向行走
从这一刻开始

骆驼在天国耕田
羊群分化一只老虎
猫在鱼缸被人观赏
鲸鱼僵卧露天的喷水广场
摩托以光速转弯
突然一面黑墙

牛已经戒草
乌龟健步如飞
乌鸦成功纠正动物界的审美标准
狼早已背弃旷野
月亮调养了30天
决定终生不见太阳

云群统统蒸发
树在森林漫步
大象在海中央游泳
公鸡于晨曦中睡去
蚂蚁飞翔
天空暗了起来

厕所摆了饭桌
客厅一个马桶
用洗衣机冲凉
感应风扇的热度
在马路中央做梦
在旅馆里一直醒着

我质疑创意的评分方式，还是根本就不能以分数衡量创意

第二个学期有项莫名奇妙的科目叫 Creativity & Innovation，呵，创意原来可以学习的。单单是这科不用考试已经教我兴奋不已。可是正式上课时发现原来不是那么简单，我们不用考试，可是要做很多 assignment 和很难的 project。讲师 Dave Prichard 是曼联飘来的鬼佬，班上的同学都用福建话叫他红毛。第一堂课我就开始迷上他，曼联来的他很厉害把一大堆的理论像踢足球一样让人很享受地接球传球踢球。

上他的课很「自由」，我们可以自由发表言论，但不能私下议论纷纷，我们可以天马行空地乱放屁乱讲话，也可以骂粗口。他就时常 F 来 F 去，搞到大家的血液叛变。（所谓的创意始于不墨守成规？）其实班上有超过一半的同学讨厌 Dave，更讨厌这项科目。有时候我也会情不自禁地诅咒 Dave 这样的妖怪，边骂边喜欢着自在的他。

我常常骂的是他脏得要死，衣服穿许多天不换好像也很久都不洗澡，身上经常异味四溢，不过那都是他家的事。有关我们的事就是他从来不教我们怎么开始做 project，还有 project 的最低要求是什么有什么材料可用 / 不可用，甚至不说什么时候要交 project，通通要我们整班人自生自灭。更气人的是分数都打得超低。班上整 20 个人只有 8 个人及格。我质疑创意的评分方式，还是根本就不能以分数衡量创意。骂归骂，我还是喜欢上他的课，可以写意地

想像，可以喝咖啡，可以画画，可以骂粗口，可以不亦乐乎。

每次心里都会想，如果不去在意分数，这样就会快乐地学习。我时常都不能认同 Dave 的那一套理论与思想，可是仍旧保存下来与自己的那一套未成形的思想对立冲击。我还是相信我们都可以循着不同的途径去向其他人学习，去向生活学习。就好像 Dave 所说的那句老土到半命的话，「创意往往发生在生活之中。」有些时候我会怀疑 Dave 是否看过詹宏志的书，怎么那么多雷同的话语和巧合的地方。他一直鼓励我们先观察四週，再运用想像。我现学现用，观察到他不常换衣服，喝自动贩卖机所卖的咖啡时，表情痛苦，走路有风。

然后开始想像他的生活，一回家不洗澡就猛喷香水 / 古龙水，之后溜去 Delifrance 喝咖啡。（之前我曾经见过他在 Delifrance「蒲」）他是那种喝咖啡会醉的人吧，微醺以后就像 Mr.Bean 那样走路搭地

铁回家。最后几堂课他逃回英国，他说过他其实厌恶上课，他给我们看了他的时间表，一星期只有 4 堂课而已。

我想他让我们知道了分数，以后的课都没上，找来其他讲师代课是因为怕会让班上的学生把他砍成一块块的。

就这样，我就没有再见到亲爱的 Dave，也没有机会狠狠踩他一脚。



插画 / ah-min

喜欢创意红毛妖怪

☆ 李益进

网际网路

☆ 林韦地

打上你的名字，
按一下「搜寻」键，
然后等待……
等待……。

「对不起，没有找到您所要的资料。」，
怎么会这样？
我记得你是在那里的。
「或许您所给的网址有错误，请检查一下。」，
或许是吧！
不过我也真是的，
怎么那么久没去你的网站逛逛了。

按一下「重新整理」，
然后等待……
等待……。

终于，
看到了你那美丽的容貌，
这么久的等待有了一点收获，
当然，
这不只是我想要的，
按了一下「进入」钮。

「对不起，您不符合安全检定。」
怎么？
什么时候开始我被你的心排除在外？
是因为时间的缘故吧？
相信我们能像从前一样。
电邮给你，
和你说明。

不久后，
我的收件匣多了一封邮件，
我很清楚知道那是你写的，
里面写着：
不要来干扰我好不好？

美丽的眼睛

☆ 阿木

因为我被关进她那美丽的眼睛里了

有一天阿S站在我面前，要我仔细的看着她的脸。她说，一定要仔细看。我于是点点头，表示我会照她的话做。

基本上五官端正，眼睛明亮（这样好像会暴露出我心目中女朋友的标准的样貌了），皮肤看起来还充满着弹性的……要仔细看什么呢？

「看到什么吗？」S又问。

「没有呀……」，我看着她双

道。
「真的没有？」她反而有些兴奋了。

「我可以发誓……我在你脸上看不到任何可以引起我兴趣的东西。」事实上我在发誓时仍盯着她的双眼，我欺骗了自己，我想我会被她双眼迷死了。

「那你一定要发誓无论如何都会永远爱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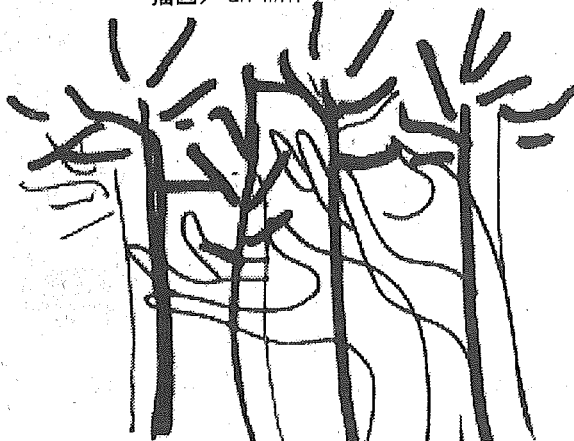
「好……无论如何。」我举着左手，装着很诚恳的说。

「好了啦，那吻我一下。」说完她闭起了双眼。为了让她再度睁开那美丽的双眼，我想也不想就用着我反覆练习了数十次的姿势，就将唇凑上她的唇。

没想到那是一个十分大的错误。

……因为我被关进她那美丽的眼睛里了，不然，我怎么能看着她将已没有了灵魂的我，像布一样捲起来，收在她的橱内。

插画 / ah-min



水草诗四首

焦急

时间仿佛停顿了
我拼命地推开它
它却像锈了的铁齿
不动

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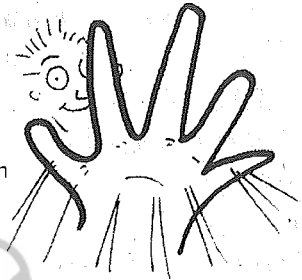
冲啊！
汗水抢闸而出
TISSUE 不够用了
...

自己

我为我的心
穿上榴槲外皮
哪个
不好彩的
被刺伤了
恕不负责

死心眼

死心眼是
硬要把心中的
某一个角落
塞上满满
无谓的回忆



插画 / ah-min

你的爱是一种维他命 C

从前，女孩曾经拥有，几段付出得很直接的故事。正因为如此，伤害也来得很直接。一直执着地坚持了无数个日子，所以也累积了无数憧憬遭受瓦解的经历。爱会让人成长，虽然痛，是看透吗？对于有过的付出，终不该有后悔的。（但若可以重来，也许不会再爱得如厮奋不顾身吧。）原本女孩秉持着的天荒地老的信念，也开始决裂了。

人与人的交错那么多，女孩重新遇上男孩，终该归于缘份吧。男孩带着爱情来访，女孩荒凉的心却早已筑起高高，厚厚的抗拒。其实这绝对只是一种自卫的反应。

男孩的好及体贴让女孩在沮丧时，有了憩息的地方。有他的日子，女孩深切感受到被疼惜。沐浴在幸福的气息里，女孩却一直在挣扎。女孩担心自己的感觉无法长久，深

☆ 拖鞋

怕他们的关系不会持续，而最怕的还是自己没有勇气去投入一段情感。

「我不知道妳是不是世上最好的女子，但是我只知道我会珍惜眼前的妳。其实要在世上找到一个称心的对象是很难的。但我只知道我绝对不会放弃眼前的妳。我不管什么长痛不如短痛，但是如果我没有试过就放弃妳，我会遗憾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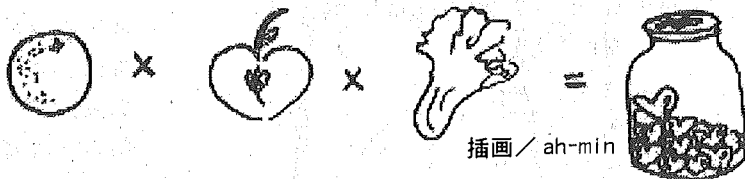
一段纯朴的文字，却叫女孩感动不已。被爱确实是幸福的，但当她觉得差点窒息时，女孩便想逃避了。

「后来，我总算学会了如何去爱，可惜你早已远去，消失在人海。后来，终于在眼泪中明白，有些人，一旦错过就不再...

那时候的爱情，为什么就能那样简单，而又是为什么人年少时，一定要让爱的人受伤.....」

刘若英的「后来」，在泣诉一段遗憾的爱情。女孩担心，会是自己的。

后来的后来，女孩还是决定什么都不想要，简简单单，也许在爱的国度里，根本就没有谁对谁错的吧。



插画 / ah-min

男孩带着爱情来访，女孩荒凉的心却早已筑起高高，厚厚的抗拒。

听见它们的对话



我感觉那棵树很伤心。

它说：「为什么你不要我了。」 ☆ 庄美美

今天英文老师请假。班上很吵闹。我觉得无聊，便看课室外的风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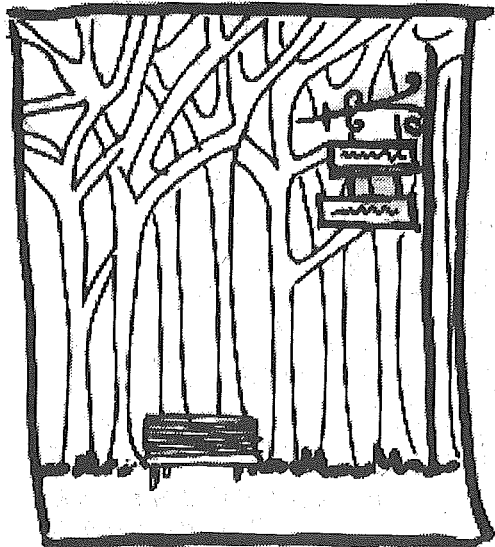
我看见云朵在走来走去，我觉得很开心。它们成双成对地跳舞着。我很想变成云，可以飞来飞去，可以自由地生活。

突然，我看到一只小鸟在飞来飞去，它们好像在唱歌给太阳听。我感觉到它很高兴。

之后，我看到树上有一只小鸟还不会飞。它的样子很可爱，想飞却不敢飞。它妈妈前去教它如何飞。当它会飞的时候，它不再在树上躺了。我感觉那棵树很伤心。它说：「为什么你不要我了。」

我听见花对大树说：「别那么伤心啊，它会回到你身边的。」大树还是很伤心，它说，「我在这里许多年了，我看到很多学生毕业了，都没有回来看一看我。」

过不久，我听到玫瑰唱歌给大树听，大树还是很伤心。它觉得自己老了，每个人都不要它了。太阳对它说：「不要那么担心，还有我在。」



插画 / ah-min

心动

原来，一个男生实现他的诺言时，也教我心动。

☆ 阿佩

和旧同学聚会时，谈到男孩(女孩)什么时候最教人心动。当时我说，一个向来大颠大肺的男孩，突然变得羞涩时，最教我心动。

几天后，认识了一个男生。当他知道我在他家附近的小学当临教后，说要到学校来看我教书，当时我亦随口答应了他。因为没有把这件事当真，过后我也忘了。

隔天的第一节课，我在操场上教学生做早操。突然，我看见他站在学校对面的电话亭，我的心在刹那间一阵悸动。接下来一整天，那颗心一直在荡漾着，无法平静。

经过几次情场败仗，我已经不敢对任何承诺有期盼。他的出现，像投了一粒石头入水里，然后又平静过来。但石头却沉在水底，永远在那儿，无法拿开。

原来，一个男生实现他的诺言时，也教我心动。

离别

人是必须把握现在所拥有的一切的

★ 语

凌晨六点，星星好亮，也好靠近。

坐在爸爸的车里，我和我的家告别。

怎么鼻腔总是酸酸的？不是一直向往自由自在、海阔天空的生活吗？怎么盼到了，却没有想飞的心情？

不该这样啊！人是必须把握现在所拥有的一切的。可恨那颗牵挂的心。

但是……这也是一种幸福吧！

是的，拥有可牵绊我心的家是幸福的，虽然家并不完美。

访谈

坠入广告丛林的女子

本刊特派张玮栩专访曾淑美

年轻充满了无限可能。

在这无限可能中，我偕同唐士豪与曾淑美见面，做了一次访谈。二年级上广告文案课时，其中一项作业是广告个案研讨，那时我和同学准备的是开喜乌龙茶新新人类系列的广告。曾淑美是背后的黑手，那个时候杨照更就新新人类所引起的社会讨论，与曾淑美进行了一场文化对谈。现在曾淑美在意识形态广告公司任创意总监。

她是一个挟带诗人身份坠入广告丛林的女子。在《现代诗》复刊第27期「90年代女性诗专号」中，卷首出现了这么一句话：「零雨、曾淑美和夏宇已经构成了当代汉语诗坛上最重要的声音。」我读她的《记忆》，惊讶于敏感细腻且从不迴避的女性特质在浓郁的诗中出现。

我们在年轻无限的其中一个可能里访问了她。在那天的谈话中，我们见识到了她沉浸广告与文学多年建立的法则，还有对待阅读的态度。她说话简洁有力，自信敏捷，使我不得不透过对话的形式，再一次认识她。



(张：张玮栩 唐：唐士豪 曾：曾淑美)

张：你觉得广告对你意义何在？你做广告是因为它是个谋生的工具，或是你觉得里面有你的创作在？

曾：对我来说，让我喜欢做广告的一个动作是因为我把广告看成文化的一部份，当你觉得你所参与的事是文化的一部份时，你会比较有 vision，会比较有 passion、热情，所以我想可以做的比较快乐一点、有趣或伟大一点。

张：这也是意识形态做广告的态度？

曾：我们並沒有明文规定过，但是意识形态广告公司的作品和其他广告公司的作品很不一样的地方，我觉得和这个基本心态有很大关系：把广告看成文化的一部份。

纯文学创作，就我来讲比较像是一种 meditation，一种沉思，一种冥想，一种你对整个生命状态的进入；广告不一样，广告要你和很多人打交道，要和很多事物、很多资讯打交道。

张：可不可以把「文化」说的具体一点？

曾：应该说广告它不只是被消费的，或是它不只是消费的媒介，它本身也可被阅读。在阅读的过程里，它可以有很多个面向，若以最粗俗的讲法，最简单的是你可以增加知识，或者可以检定自我，或者很单纯地让你得到阅读的快感。



张：那你觉得意识形态的广告是可以提供阅读的快感的？

曾：我觉得要，必须是。

张：刚刚妳提到广告文化的一部份，那你觉得广告中有沒有文学或艺术的可能性？

曾：当然一定有，不然它怎么成为文化的一部份呢？当然一定有。我相信一个好的广告人，他本身一定具备艺术或文学的素养。

张：妳觉得一个好的 copywriter 要具备文学的背景...

曾：素养，不一定是背景，背景是指读文学科系，那不一定，素养是在生活里面的，你可能是读数学系或人类学系的，但你必须有素养。

张：无论是艺术或文学这两个领域的范畴都很广。假设是一个想在文字上创作，或探寻文字更多可能性的人，他应该学习的是什么？

曾：多阅读多思考多观察，若是 copywriter 就要多写。阅读思考观察多写，就是这个样子。

张：你觉得一篇好文案应具备什么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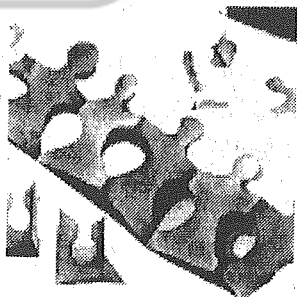
曾：第一个它必须要很醒目，要有阅读的快感；然后它要达到销售目的，要准确传达消费讯息。我想就是这两大要件：阅读的快感，这是美学的、文字美学的；另外就是销售目的，因为每个广告都有它的商业任务。

张：妳觉得这两者是不会冲突的？

曾：不会啊，不然你做广告干什么，你必须让它们不能冲突。我的意思是说：广告和文学的创作是不一样的，广告有它特别的限制，它有一个特殊的 category，是一个特殊的范畴，它既是商业的，又是文化的，跟其他范畴都不一样，和纯文学、纯艺术创作不一样，或是和纯粹的商业也不一样，所以它天生就必须是商业的又是文化的。

张：那妳觉得广告创作会不会影响到你的文学创作？

曾：我觉得会，那个「会」是因为我觉得这是两个不一样的创作领域，对一些人来说可能不会，可是对我来说，刚好会。对我「会」的原因是，我认为纯文学创作，就我来讲比较



像是一种 meditation，一种沉思，一种冥想，一种你对整个生命状态的进入；广告不一样，广告要你和很多人打交道，要和很多事物、很多资讯打交道。我的意思是：纯文学创作是内倾；广告则是外向的，比较大致来分的话，这两者的倾向比较不一样。

张：如妳所说，文学创作是比较内省的，在这方面的省思会反映到妳的想法去，这



些会不会影响到你的广告创作？

曾：我觉得会，那影响当然不像从一就到二般直接。如果你是个文学人的话，你看待事物的方式是不大一样的，你会有你的特质，比方说你可能比较多愁善感一点，你也许有比较特殊的世界观。这些东西很自然的，都会在任何一个真诚做广告的人的作品中折射出来，折射的是他的品味，甚至是他的人格特质，所以我的广告工作，我的作品一定会折射那些东西。

张：就很多人看来，广告是倾向于商业的多于文化的，若一个人做的广告会折射其想法与特质...

曾：那就是风格，风格是应该要被珍惜的，因为大部份的事情都没什么风格，大部份的广告也没什么风格。

张：谈到风格，我们知道有不少人对意识形态广告的批评就是风格太强烈，他们认为好广告不应有太强烈的风格在里面...

曾：那他们就意识形态关闭好了，无所谓，喜欢就喜欢，不喜欢就算了，随便他们，我们不care。广告很简单，一就是在商业上检查它成不成功，很不幸我们在商业上成功。如果他要用美学标准来检查，那请他说出他的标准是什么。

以目前来说，广告已经前进到... 它已经是脱僵野马了，广告「文本」本身是一个要被阅读、要被获得快感、catch到快感的「文本」，所以我觉得其他没有风格的广告非常可耻，因为消费者没有办法从这些广告里面

获得快感。有少数广告可以被获得快感，意识形态就做了比较多这样的广告。

张：刚刚你提到「文本」，我记得许舜英小姐曾提过意识形态的广告应该当做「文本」来对待，可以解析、可以阅读。

曾：对啊，广告本来就是一种文本，它就像任何一本书、任何一部电影，应该解析、被阅读。我们很渴望，在我们的广告中都有这种企图心。

张：可是在阅读广告的过程中虽然有快感，却常会感到不满足...

曾：当然不满足啊，我们只有30秒。这是一个形式的限制，你应该拿我们的广告和其他人的广告来比较，但不能把它和文学作品比较。

张：生活那么忙，但你却要「多阅读多思考多观察多写」，那你什么时候会做这些事呢？

曾：我任何有空的时候，我就会做这些事，我就会读书、读很多流行的资讯，比方说读罗兰巴特，读小说、读诗，任何我有兴趣的书。

张：是什么东西让你觉得你需要透过文学的创作来表达自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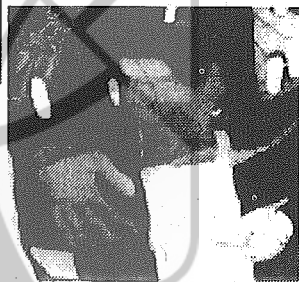
曾：因为表达的欲望... 因为文字本来就是我一部份，从很小的时候... 嗯，因为你写了之后才明白自己是什么，我所谈论的全都是文学创

作。对我来讲，它就是一种治疗，一种表达，它就是一切。很小的时候，我会意识到文字是我的一部份，可能是在国小三年级的时候得到全县作文比赛冠军，那时参加一些比赛得到一些好成绩，觉得自己有一些文字上的天份。... 你sense到那是你的天份，但这和意识到是不是你自己的一部份还是有差距，到后来，年纪越来越大，到大学要谈恋爱了，以至于将来要工作，你和这世界交往得密切又广泛的时候，你会更思考你是怎样一个人，你会去想你要怎样去identify你是怎样的人，你要怎么表达自己。这个时候你可能会很可怜地，或说很幸运地，发现你最能表达的是你

的文字。可能你可以写一篇优美的文字，或是一首诗，那对我来说就很重要。在我更年轻的时候，人会开始care「表达」的时候，会很羡慕其他女孩子长得很美，好像美丽从来都不是我的美德，我会觉得她们和世界表达的方式是天生很讨人喜欢的，站在那边，很美很美就很好。相形之下，我就变成没什么好表达的，所以我会说：很可怜的，检讨过所有可以表达的方式之后，我也不大擅长讲话，似乎是在很多外在条件被剥夺之后，我认知到文字是我的一部份。我说的一部份是指所有的一切是透过它来表达，比如快乐、悲伤，所以它就是我的一切。

张：那妳是在什么时候比较自觉地去创作？

曾：开始写诗的时候，那时很渴望写出美好的诗，那个美好牵涉到你要怎么向这个世界美好的present自己，我觉得这是个很基本的问题，很美好的present你的真实想法和你的



内在emotion，你的情感、你的悲伤，你的很多东西。最肤浅地说，你的诗写的好，你喜欢的男生看了会受到打动，但我在这方面从来没有成功过。真正的是，要怎么对世界表达自己。

唐：在妳创作的同时，是不是也在为自己找一个出口？

曾：那一定是

唐：我会认为写诗是很私密的，换句话说，你会不会要求或介意别人是否看得懂、会不会很渴望大家看得懂你写的东西？

曾：我只渴望我喜欢的人，那不是指我喜欢的情人或对象，而是指我的好朋友。我喜欢分享，可能我不是为他写，而是为别人写，或纯为自己写，可是我写出来后，我的好朋友看得懂，也很喜欢，我会

有很强烈的这种渴望。可是我的好朋友可能只有一个人，两个人而已，而每个时期的好朋友又不太一样。

唐：这样会不会让妳觉得知音难寻呢？

曾：如果在寻求了解、寻求共鸣的过程中碰到挫折的时候，我可能就不寻求了解，就不会找人，反正我就写了，就会发表，就会被看成好像写得很好。对我来说，写得好，好像是很自然的一件事。这是使我确信文字是我的一部份，如果有人觉得不好，我通常会假装没听到，也许我会有刹那的动摇，但是我就是会越来越坚强地独信，我要照我的方式来写，越来越确信，到最后也不会受到什么动摇了。

唐：你是个很坚持的人？

曾：是，唯一的坚持是创作，因为这对我来说，很简单。

张：那基本上妳是不会放弃创作了？

曾：应该不会，因为如果放弃了，我就什么也不是了。广告对我也会没有意义，如果我连最根本的都放弃了，那就死了算了。

张：妳喜欢读的诗有哪些呢？

曾：罗智成、杨泽、夏宇，我觉得他们的诗都很棒，再早一点的也有非常好的诗人，像杨牧，最近在读他的《有人》，觉得他很厉害，简直就是学院派的极緻。还有就是郑愁予，我读的比较多的是这些人的诗。

张：那妳说妳的诗是什么样的诗呢？诗对妳来说又意义何在呢？

曾：似乎是很纯粹的情诗，我不是故意的，可是到最后回过头来看，结果似乎是如此。在形式上似乎有点新古典的味道。

诗对我来说就好像是一个小宇宙，文字的小宇宙。我会很喜欢自己很流畅地去表达一些意念，去完成一些意象，去表达与完成音乐节奏，这些都让我很有快感、很快乐。基本上我的诗是狭窄的，可是我也不追求其他，因为在这个狭

窄裡有我的自足。对我来说，我并不追求在诗中完成很多风格来证明自己，我觉得这是一种技术，没什么了不起。

可是如果把文学看成一个生态的时候，就不是那么单纯，只是你的个人口味的选择了。构成一个生态的因素是复杂的，这中间包括你要去忍受你不屑一顾的二流诗人，因为有些人才能构成这个完整的生态。甚至有一些文艺青年，你会觉得这些诗还不入流，只是习作，若你从生态的观点来阅读，你就会读到不同的乐趣、不同的期待，可以看出一个人的潜力或是限制。那看法是不一样的，你会脱离本身的阅读癖好，会进入一个历史的观点、生态的观点，从不同流派的观点来阅读一首诗。

张：那妳为什么会想要从写诗改变到小说呢？

曾：诗对我来说要更神圣，更私密，更不可侵犯。我可以试着去写出一篇小说来，但我不会试着去写一首诗。诗是我一定要非常明确知道我要写什么，我受到内在的驱策，我非写不可，所以我写的诗很少，可能到目前为止还不超过五十首。

小说对我来讲，意义就比较不一样，它也是一种创作，我也很重视。但它和诗就是不一样，我会让自己在小说中去练习一种结构，练习一种写作的方式，练习怎么样在小说中匀称地佈置你要的东西。

诗对我来说，没有这些东西，这不是说我不重视诗的技巧，而是最原始的动力是不一样的。若照米兰昆德拉的讲法，就是你被诗限制，诗就是你的宿命。

张：在妳写作的过程中应曾经历过模仿期吧……

曾：哦，我模仿过罗智成，很早的时期，刚开始的时候。



张：我们想了解你的阅读经验，什么时候你看的书对你影响最大？

曾：大学时代读的诗对我影响很大，去年读普鲁斯特的《追忆似水年华》对我影响也很大。大学时代读的诗是对我美感经验的启发……哦，我应该再提到更早，国中开始看了《红楼梦》，造就了我多愁善感的性格及对人生无常提早的看法，还有对文字的感受。最近……我去年最自豪的一件事就是我把普鲁斯特的《追忆似水年华》看完了，全部读完了！崇拜吧？

张、唐：很崇拜……

曾：我也很崇拜我自己。我就集中在两个月把它读完，这是我最近最骄傲的一件事。

张：那你什么时候想把 James Joyce 的《Ulysses》看完呢？

曾：那可能要等我脱离广告业才有可能了……我觉得我会试试看，可是很奇怪，我对它没有那么大的向往，可是我对《追忆似水年华》是已经向往好几年的，以前一直要读却都读不下去……普鲁斯特好伟大，我觉得那本书对我来说，简直就和《红楼梦》一样伟大，真的很棒的一本书。

张：喜欢读书的人一定会有一长串的书想念，在你的书单中还有哪些书是想念又还没念的呢？

曾：就是妳刚刚讲的乔哀思的《尤利西斯》，可是我想要读它可能是出于知识的虚荣，比较不是情感的向往。对《追忆似水年华》就比较像是情感的向往。

有很多书，真的，学海无涯，所以有时我就会想弱水三千，只取一瓢。但我觉得读经典很重要，对长进人的深度来说，我觉得经典的历练是必备的。读过经典后你的眼界和眼光就会不一样。

张：要如何去培养阅读文学作品的能力？

曾：我觉得其实也不过就是多读，可以读各式各样的作品和评论，渐渐就会形成自己的看法，我觉得你们可以不要把品味或看法这种东西看得太严重，很多东西就是透过阅读经验的累积，便可以形成看法的。如果你真的要很serious的话，那也许你就去文学院修个文学课程，对整个文学史有点了解，可以让你的看法更具体、更有历史的深度，但我觉得阅读以进入来说，还是要以兴趣为主。

张：对你来说阅读便是很重要的？

曾：当然，当然是很重要的。

（访问结束后曾淑美问我和唐士豪几年级，我们答说三年级。她一直点头说年轻真好。我疑惑地问年轻有什么好。她说年轻充满了无限可能。我在数个月以后再重听访问的录音，继续思索年轻的无限可能给我们带来什么。年轻充满了无限可能，在这无限可能中，我们探访了曾淑美。走出意识形态时，基隆路的车阵正在形成，不知道我们的未来迷阵是不是也是如此。）

私立辅仁大学哲学系毕业，曾任「人间杂志」探访、「意识形态」广告公司撰文，现专事写作。创作以诗为主，其诗作隐隐有「温婉」与「刚直」两种情愫纠结，使得其诗心在二者之间摆盪，形成耐人寻味的论题。近年来，亦有社会报导文学的出版《青春残酷物语》。

曾淑美



曾淑美诗选

白日梦游

你睡着了的眼睫
 彷彿夏木深浓的荫影。
 宿醉之后，白日
 为了继续对世界失态
 我又干光半打啤酒

在沸腾的空气中梦游
 在沸腾的空气中梦游的
 缥缈歌喉：

「因为你太美好
 使我不断哭泣...」

你真的哭了，泪珠
 沿着哀痛的心弦滑下

抽噎着抽噎着
 无法被说出口的爱
 晕眩着晕眩着
 无法被描绘的阴影

有一种安静
 好像好像，你忽然说
 远方河面上的雨声
 你睡着了的额头
 闪烁着时光之河的波纹。
 那些思虑了又思虑
 生长了又生长的
 怅惘，河岸密丛丛的青草

在沸腾的目光中梦游
 在沸腾的目光中梦游的
 黑发，织成悼衣

荫影做为坟墓

我在夏木深浓之处
 啤酒莫洒沈睡的自己
 烈日福证这不祥的遗忘

于是再也无法歌唱
 我将被我的幸福噎着
 再也无法倾听
 你将失聪于过度隐晦的雨声
 而此刻亲吻馀绪的手背
 这一秒钟我愿意立刻死去——

因为你太美好，使我如此哭泣
 你睡着了的呼吸

彷彿被微风拨动的微风。
 为了失态后憎恶清醒
 我喝掉最后的库存
 但愿长眠不起

在沸腾的心绪中梦游
 在沸腾的心绪中梦游的
 自言自语：因为你太美好
 因为你太美好
 使我必须如此哭泣

抽搐的抽搐的
 无法被摆平的思念
 病态的病态的
 始终渴求决裂的欲望

有一种暴力
 好像好像，我忽然觉知
 远方河面上的雨声



记忆



0.

你走进房间
觉得我还在那里

1.

但是我已经不在这

2.

伸出手
我抚摸你的目光
像落叶抚摸倒影
倒影抚摸激流
激流抚摸虚空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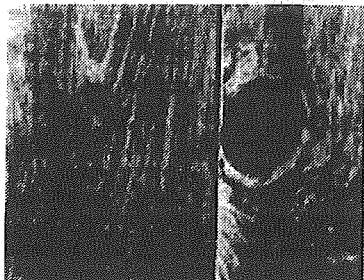
... 然后你抽离
彷彿一片远去的波浪
我被留下像一座荒凉的沙滩

4.

絮语在肌骨之间
熟极而烂
思念的败血症患者
无限下陷的温软片刻
奶油沈溺于腐败
我沈溺于你

5.

颜色发出尖叫
丝带绞死自己
被语言戳伤的爱
血流不止...



在空洞之前尽情跳舞
用力践踏
你粉碎了我的心

6.

你粉碎了我的心

7.

我们穿越这个房间
到另一个房间
检查这个抽屉
和另一个抽屉
在每个可能翻出线索的角落
变造来日的遗迹

8.

香水瓶呢
以记忆维生的
空的香水瓶
一万朵花魂
在你离去的所在
复活

9.

内部的内部的内部
更内部
内部的子宫的内部
我埋进这里
但确实你已经不在那里

织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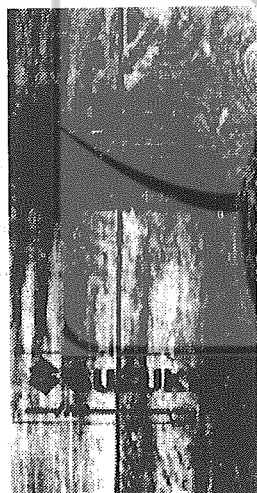
发丝渗入絮语
 镂空的夜
 嘘息薄薄覆盖
 我们深深深深
 互相依赖的身体

在肌肤和气味之间
 某种乖张的允许
 手指与嘴唇滑行
 丝麻杂交的触感
 我转过身去任你吸吮
 背后隐匿的羽翼

一片汪洋
 波光粼粼的不是眼睛吗？
 激烈的舔是种招呼
 真的你就在这里吗？
 唇齿目光流离失所
 我的喜悦仿佛被浣洗的纱
 在你怀中美艳地展开

然后颤抖
 像断裂而鸣动不止的琴絃
 疾速投向啜泣的深渊
 音乐般起伏的你的崩溃
 彻底沈沦无法自拔
 我的目盲比丝绒更温存败德
 深蓝近乎黑
 如银的裸
 欲望完全拆解完毕

我们被月光薄绸包裹着
 摇摇晃晃
 走下漂流而来的眠梦
 微妙的姿态像个邀请
 又仿佛是逃脱



亲爱

如果住不起那种
 色彩都在骚动的房子
 我们就自己缝製
 金银花样的被单
 阳光来时景满所有的竹竿
 假装我们的小屋也是
 一座小小美丽的花园
 你的亲吻多么温暖

你的手指多么笨拙多么可爱
 生怕碰痛我长发
 我是你极小极巧的女人哪
 偷偷知道你心里
 许多梦想说不出来
 哭泣时抽痛的手势
 我都知道都想怜爱

如果住不起那种
 色彩都在骚动的房子
 我们还有锅铲
 烧煮可口的饭菜
 天黑了该先炒什么？
 这里巨人帮不上忙
 请先出门散步一会
 回时记得收好被单

一座晾满被单的小屋
 盖在梦里便于携带
 跟随你的阔步我了解
 身为女子的悲哀
 当你打开地图望向远方
 我跟随你的阔步
 把梦结在飘动的衣带

註：这首诗来自「蓝眼巨人的故事」；蓝眼巨人来自土耳其诗人希克美特的作品，在余光中先生所译「土耳其诗选」第63页

徒然草

让疲倦和驱躺下吧
 落叶和天空一起陷落
 无涯的水泽
 你看见自己焦渴的双眼
 多么像被滴的星宿
 不可断绝的青空的乡愁……

悲剧的面容幽暗的魂魄
 漂泊者追索比冥想更深、比鸟翅更高
 太阳所归趋的方向
 一如星宿急于归位

而不可阅读的命运啊
 竟命他们种植永远的徒然草……

远望

极目，再过去
 草色由绿转蓝的地方
 整匹原野被拖入夏日深处
 我的死亡在那边
 被描绘得更加幽暗



我以这种方式阅读曾淑美

★ 林茹莹

「人物专辑」一直以来是我喜欢阅读的。这一次回来槟城再上编辑室就给强华老师分派接手编这一期的「人物专辑」。

「人物专辑」让我认识更多的写作者。在那里，我读到有关人物的介绍、作品、他人的分析……就是较全面的介绍。这往往引起我的兴趣，除了刊在专辑里的作品，我也会找作者其它的作品来阅读，或去书局时也会留意有关的作品。这专辑无疑正扮演着这么的一座桥梁，让读者认识有关作者，接着鼓励读者读其作品。它是个入门。

这一次我从一个读者的角色转换成编者，也是一种阅读方式。从被动转成主动。作为一个读者，我是较随意地阅读专辑里的有关文章（我也可以选择 not 读）。但，成为一个编者就不尽然了，我需要读完所有收集到的有关资料，然后决定取舍。这需要用心地读。除了更全面地认识作者，在编辑室里也可讨论作者的作品（导读、交流）。这就是另一种阅读方式。

曾淑美是这一期的人物介绍。曾淑美是个挟带着诗人身份坠入广告丛林的女子。这使我感到不知所措。我不怎么懂得诗。但，这次读

曾淑美的诗是给我一个相当愉快的悦读旅程。读了，很有趣味。曾淑美的诗不似夏宇的诗那么天马行空，是仍有头绪的。

夏宇诗集是我第一次认真阅读的诗集。第一次认真阅读就让我，让我，说不出话来（不知要怎么讲）。最后我就不按牌理出牌，按着自己阅读方式读诗。读出自己可感受出的趣味。我想我读诗的方式就这么延续下来了。我也是以这种方式读曾淑美的诗。

我在《纪念》这首诗读到一行诗句：当木棉花豔妖、饱满得 / 几乎打出嗝来。由衷地喜欢这一句诗。然后在《亲爱》这首诗里，努力地想像色彩都在骚动的房子……

对于诗是不是应敢于想像？

曾淑美所写的诗大部分都是情诗。

对了，曾淑美一些短诗曾刊于第8期《向日葵》的「诗坛新势力」，所以有兴趣者可以再翻阅复习一番。

这只是我个人读诗的小小经验。

因为稿挤的关系啊，所以决定「割爱」。「曾淑美散文选」及「罗智成读曾淑美」将在下期《向》刊出。记得捧场。

不断地找寻无端地想念

★ 陈强华

1. 行行走走找寻灵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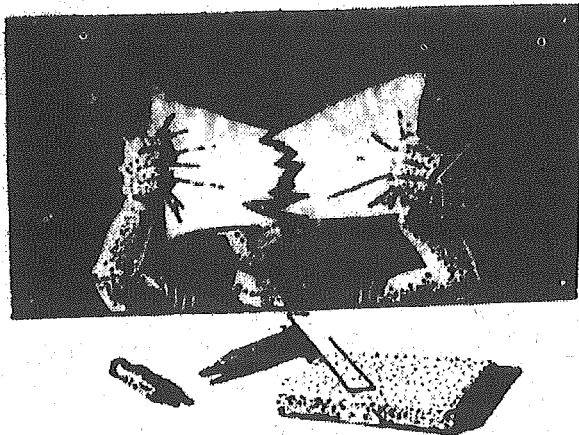
从四楼的编辑室步行至教室上课，需要走过很长的走廊，爬上爬下百多级的楼梯。每天我都走好几回，这种类似「散步」的行走，不仅对我的身体大有裨益，更重要的是它带给我很多的灵感（可惜减肥不成功）。

通常我都会一边走，一边想未完成的文章、诗句，或是《向日葵》的内容...穿过展览馆，还可以上洗手间，然后再穿越走廊，经过幼稚园看小孩上课、唱歌...就这样边走边看边想，找到很多的灵感。其实灵感一直都在身旁，依偎着我们呢！

灵感到来时，先是把它们记录/收集起来，待回到编辑室时和其他人商量，如果大家觉得那个构思还不错，就可以分头去策划、邀稿、撰稿。编辑的生活是喜悦的。当然任何事只要全情投入、做起来便会特别起劲、特别快乐。对于《向日葵》的编辑工作，我们至今仍保持超过100%的投入与热诚。这是不许被质疑的。

2. 寂寞无处话凄凉

常常会无端地想念一些人，也许是曾经共事过的编辑，也许是读者、或是尚未晤面的作者。每当一个人留在编辑室时，



想起划过自己生命的这些可爱的人，他们并不知道一个「孤独的老人」正在想念他们，常常便无端的感慨。唉，岁月催人老。

我可以体会每当远在意大利的少杰与在台北的爱莉、玮翔收到我们寄给他们的《向日葵》时那种激动与快乐。他们很快乐地以寄电邮、写信、寄稿、甚至打电话回来表示他们的感动与喜悦。（虽然爱莉也打电话回来，可是她竟迷糊到把我的电话号码弄丢了，然后把电话转给别人，要别人再来转告我说想打电话给我。噢，太复杂了。）

《向日葵》创刊至今，编辑室的编辑来来去去，早已司空见惯了。王德志、赵少杰、黄丽菁、周擎宇、黄丽诗、林茹莹（她放假又回来帮忙）、林爱莉...坚持下来的还是我这个「孤独的老人」。你看这些都是我常想念的名单。这些人也常想念我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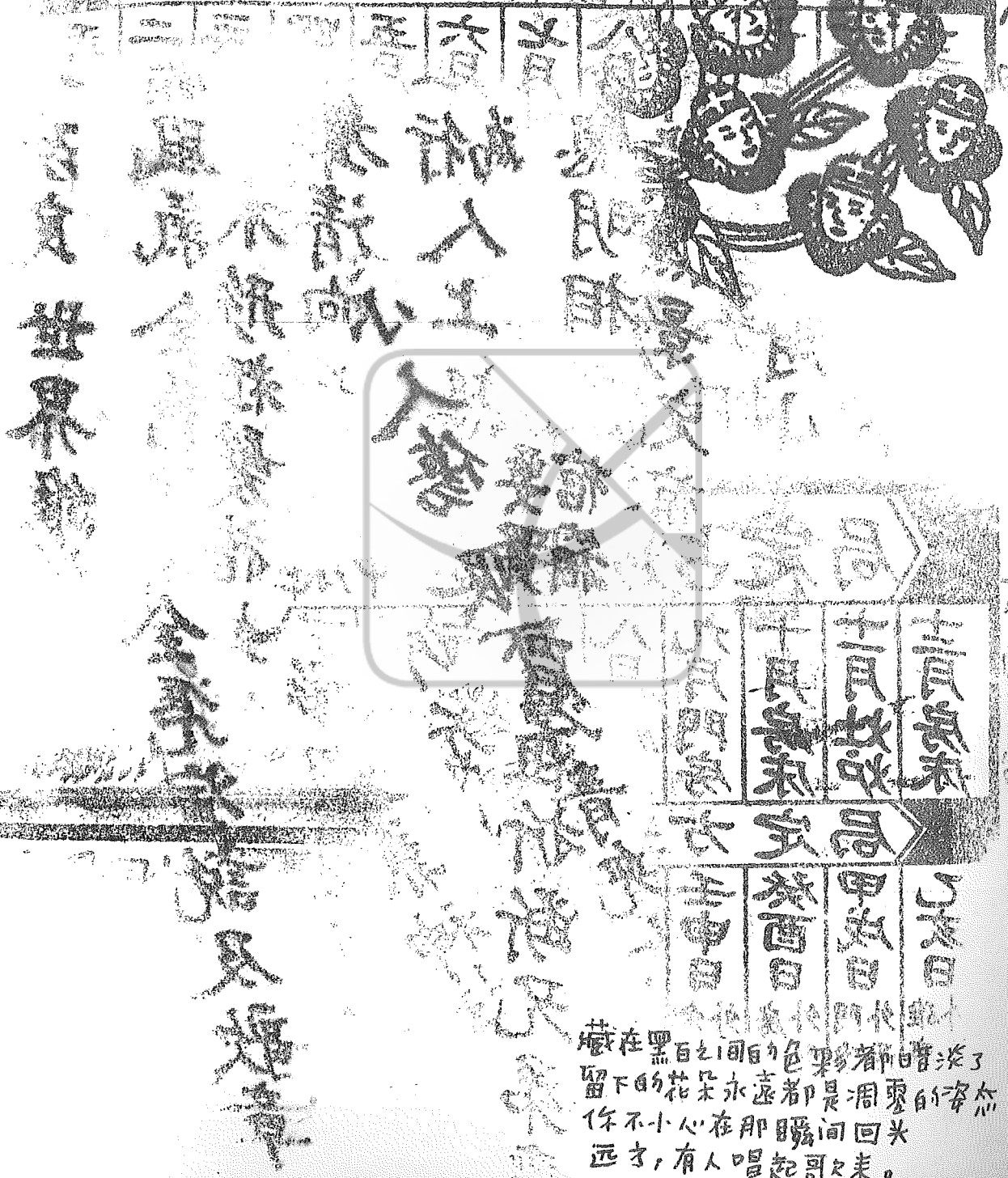
想起你们时，总感觉自己的生命是切成一段时，每一段都和一些人连在一起，没有你们，生命似乎也就苍白贫乏，没个着落了。《向日葵》也曾因为你们而绽放得更美丽。

有时是因为一首歌、一篇文章、一句话、一张插图、一盘炒饭、一杯桔子酸梅汁、一场莫名其妙的雨，而想念你们，伤感是微微的。

悠悠想念，不为人知。带着往昔的感情色彩，或爱或恨，或浓或淡，或长或短。当想念偷袭时，便觉得极深极深的心底，有一些莫名的颤动，若隐若现，欲升还沉，想要紧紧地抓住它们。但它们稍纵即逝。

因为寂寞而想念，有时也不一定是因为寂寞而想念。无端地想念你们，真的老了。我怎能不老呢？

六甲胡麻透月瓶



藏在黑白之间的色彩都黯淡了
 留下的花朵永远是凋零的姿态
 你不小心在那瞬间回头
 远才，有人唱起歌来。



木訥

★ 黑糯米

我拥着自己，茫然失措地站在连绵不断的车河里。我是立在车河的中央，任由左右两旁的车子从我身边切过。

如果车子驶得更快些、如果车子切得更靠近我那不堪一击的血肉之驱、如果...我将自己拥得紧些。

当右边的车子因红灯而停候，一丛人群湧到对岸去；而我也盲目地跌跌撞撞地随着人群。每个人的脚步很快，似逃生。我不小心跌了右手握着的水壶，我停下脚步。这时一辆车正驶近(何时红灯已转成了绿灯)，车主按了一道愤怒的喇叭声。我慌张地快步跑上人行道，弃了水壶。随即我撞上了行色匆匆的一个路人，下意识地脱口而说出了对不起。只见那路人皱起眉头，双唇蠕动，但脚步卻沒放缓。

地球上每种生物都是经过不断地进化才生存至今的。只有恐龙这巨物除外，经过了一场浩劫就被消灭了。

速度是我们的信仰，而我竟一如恐龙的木訥，在这讲究速度的时空里。